

## 《特稿》

# 〈堯典〉「光被四表」與「橫被四表」文本

## 解析

### ——漢代經師隸定與訓讀的一個側面

虞萬里

## 摘要

漢代經師傳授經學古文文本最重要的方法之一是「漢讀」。漢讀既蘊含漢字形音義的客觀存在和變異，也帶有經師對漢字形音義的主觀認識，主客觀的差異和矛盾會造成各種歧解與譌誤。《尚書·堯典》中的「光被四表」、「橫被四表」乃至「桃被四表」和「廣被四表」的一組異文，是乾嘉以還諸多學者分析經籍異文的典型事例，它引發桃、光、橫、廣之間的聲韻關係和如何對應今古文《尚書》文本，以及「充塞」和「光耀」訓釋是非的討論，但卻唯獨忽略了異文間字形傳抄變形的分析。經梳理這組異文的甲、金、古文字形及其演變的軌跡，尤其是齊系文字的特點，兼顧傳抄中的譌變，剖析漢代經師在辨識、隸定、訓讀時產生譌誤的原因，揭示出一條經師在傳授經典過程中形成今古文文本的途徑。

關鍵詞：光被四表、異文、隸定、文本、漢代經師

---

\* 虞萬里現職為浙江大學馬一浮書院教授。

\*\* 為尊重作者，本特稿格式不依本刊撰稿體例調整。

# Textual Analysis of “Guangbei sibiao” and “Hengbei sibiao” in “Yaodian”: An aspect of Han Dynasty Classics Masters’ Transcribing and Reading

Yu Wan-Li

## Abstract

One of the most important methods for classical masters in the Han dynasty to teach ancient texts was “Han reading.” Han reading not only entails the objective existence and variation of the form, sound, and meaning of Chinese characters but also reflects the subjective understanding of the characters by the masters. The discrepancy and contradiction between the subjective and objective aspects can lead to various misunderstandings and errors.

“Guangbei sibiao” and “Hengbei sibiao” in “Yaodian” were a set of classic examples of variant texts that have been widely analyzed by scholars since the Qianjia period. “Guang” can be written into “光” and “杳”, and “Heng” can be transcribed into “橫” and “廣.” The phonetic relationship and how they correspond to different versions of *Book of Document*, and also the interpretation of “充塞(filled with)” and “光耀(radiance)” were deliberated. Among these, the analysis of the changes in the forms of the characters between variant texts during text transcription was neglected.

Through sorting out the oracle bone script, bronze inscriptions, and ancient forms of these variant texts and their evolution, especially the characteristics of the Qi system characters, while considering the changes in duplicating. This article analyzed the reasons for the errors made by the classical masters in

---

\* Professor, Ma Yi-fu Academy, Zhejiang University.

identifying, transcribing, and reading, revealing a path by which the masters formed the text of the classics over time during the process of teaching.

Keywords: “Guangbei sibiao” (Radiance covers the four borders), Variations, “Liding” (text transcription), Text, Confucian Masters of the Han Dynasty

## 一、經籍異文引起的公案

先秦經典，經春秋、戰國下及秦漢間諸子、鈔胥用籀、篆、古文、秦隸、漢隸等字體輾轉傳抄，早已面目全非。漢代經師各本己意，釋讀經文，形成師法家法之異。紛亂的經籍異文，始終是研習經文、詮釋經典最大障礙。宋儒拋卻文字形體之同異，從大處著眼，構建出一套理學體系。至清儒則凌宋轍唐返漢，究心字義，推本孔說，乃有無數字學公案起。《尚書·堯典》「光被四表」即其顯著一例。

今傳梅賾所上之《尚書》，其〈堯典〉有「允恭克讓，光被四表，格于上下」句，孔〈傳〉曰：「允，信；克，能；光，充；格，至也。既有四德，又信恭能讓，故其名聞充溢四外，至于天地。」孔穎達指出「光，充」是〈釋言〉文，並將之解釋為「充溢四方」。<sup>1</sup>宋儒基本遵循孔傳、孔疏之說。又因鄭玄曾解作「光耀」，<sup>2</sup>故亦有順此作解釋：釋「光」為「光輝」者，如夏僎云：「雖四裔之遠，天地之大，而光輝彌滿，且將被而至于無遠勿屆，格而至于塞乎天地之間。」<sup>3</sup>元朱祖義說同。<sup>4</sup>黃度云：「由是光明周徧四表，至於天地。」<sup>5</sup>蔡沈則解「光」為「顯」，<sup>6</sup>顯然也為光明之義。也有解「光」為「德之顯」、<sup>7</sup>「德之光」者，<sup>8</sup>陳泰交又綜合各家說，解為：「光，

---

<sup>1</sup> [唐]孔穎達：《尚書正義》，收於十三經注疏整理委員會整理：《十三經注疏》第1冊（北京：北京大學出版社，2000年），卷1，頁30下。

<sup>2</sup> 見孔穎達《詩經·周頌·噶嘻》正義引，[唐]孔穎達疏：《毛詩正義》，收於十三經注疏整理委員會整理：《十三經注疏》第3冊（北京：北京大學出版社，2000年），頁1550上。

<sup>3</sup> [宋]夏僎：《尚書詳解》，收於[清]紀昀、永瑤等編：《景印文淵閣四庫全書》第56冊（臺北：臺灣商務印書館，1983-1986年），卷1，頁409下。

<sup>4</sup> [宋]朱祖義：《尚書句解》，收於[清]紀昀、永瑤等編：《景印文淵閣四庫全書》第62冊（臺北：臺灣商務印書館，1983-1986年），卷1，頁890上。

<sup>5</sup> [宋]黃度：《尚書說》，收於[清]徐乾學等輯，[清]納蘭成德編：《通志堂經解》（揚州：廣陵書社，1996年），卷1，葉1b。[宋]錢時：《融堂書解》，收於[清]紀昀、永瑤等編：《景印文淵閣四庫全書》第59冊（臺北：臺灣商務印書館，1983-1986年），卷1，頁464上。

<sup>6</sup> [宋]蔡沈注，錢宗武、錢忠弼整理：《書集傳》（南京：鳳凰出版社，2010年），卷1，頁2。

<sup>7</sup> [清]庫勒納等：《御製日講書經解義》，收於[清]紀昀、永瑤等編：《景印文淵閣四庫全書》第65冊（臺北：臺灣商務印書館，1983-1986年），卷1，頁8上。

<sup>8</sup> [清]李光地：《尚書七篇解義》，收於[清]紀昀、永瑤等編：《景印文淵閣四庫全書》第68冊（臺北：臺灣商務印書館，1983-1986年），卷1，頁100下。

顯，以近天子之光，訓光者，道德之光華也。」<sup>9</sup>宋儒解「光」為光明之義，是否據鄭玄解義而來，皆無明確之說，然所解只就「光」之形義而言，無有涉及「橫」字者，則是宋元解經一致的傾向。

### （一）戴震、王鳴盛爭論始末

〈堯典〉「光被四表」與「橫被四表」異文之爭，起始於戴震和王鳴盛。王鳴盛撰作《尚書後案》，主要是折中於鄭玄一家之學。其稿草創於乾隆10年（1745）24歲時。殆其初聞惠棟講經義，服膺漢儒訓詁之學，乃始作《後案》，而是年閻若璩《古文尚書疏證》刊行，王氏讀而好之，因又起草《尚書從朔》。<sup>10</sup>經數十年蛾術增補，至44年（1779）而成書。<sup>11</sup>方當乾隆20年（1755），戴震在京結識新進士王鳴盛，王出示所撰〈堯典注〉一篇，<sup>12</sup>戴閱後作〈與王內翰鳳喈書〉予以商榷，由此引發乾嘉學者對經典異文興趣，兼及異文搜集與研究方法與理論之研討，並一直延續到當今。

今本王鳴盛《尚書後案·堯典》「光被四表」下云：

《漢書》卷九十九上〈王莽傳〉：「莽奏曰：昔唐虞橫被四表。」

《後漢》卷十七〈馮異傳〉：「永初六年安帝詔曰：昔我光武受

<sup>9</sup> [明]陳泰交：《尚書注考》，收於[清]紀昀、永瑤等編：《景印文淵閣四庫全書》第64冊（臺北：臺灣商務印書館，1983-1986年），卷1，頁705下。

<sup>10</sup> [清]王鳴盛〈石鼓歌〉「我方欲辨壁書偽，傳鈔秃筆勞秋毫」下自注：「予撰《尚書從朔》，辨晚晉古文之謬。」[清]王鳴盛：《西莊始存稿·簪花集》，收於[清]王鳴盛著，陳文和主編：《嘉定王鳴盛全集》第10冊（北京：中華書局，2010年），頁135。又，乾隆14年李果為王氏《曲臺叢稿》作序云：「逾弱冠，纂次已數百卷，疾梅蹟古文之偽，作《尚書從朔》攻之。」見黃文相：《王西莊先生年譜》，收於[清]王鳴盛著，陳文和主編：《嘉定王鳴盛全集》第11冊，頁519，「附錄」。陳鴻森謂「蓋後來刪訂，併為《後辨》也」，今附《後案》後。陳鴻森：〈王鳴盛年譜（下）〉，《歷史語言研究所集刊》第83本第1分（2012年3月），頁171。按，王氏〈石鼓歌〉後未云有「十卷」，黃氏《年譜》始云《尚書從朔》十卷，且云「未刊行」。陳文和主編標點本標作「又《日下集·石鼓歌》注云『《尚書從朔》十卷，未刊行』」，遂成王鳴盛自云有十卷，未刊行。陳鴻森《年譜》從之，皆非。《從朔》附《後案》後，為第31卷，而《清經解》刻入第434卷，且分為上、中、下，疑當時有分為三卷者矣。

<sup>11</sup> [清]王鳴盛：〈尚書後案序〉云：「予遍觀羣書，搜羅鄭注，惜已殘闕，聊取馬、王《傳》《疏》益之，又作案以釋鄭義，馬、王、《傳》《疏》與鄭異者，條析其非，折中於鄭氏。……予於鄭氏一家之學，可謂盡心焉耳矣。」[清]王鳴盛：《尚書後案》，收於[清]阮元、王先謙原編，虞萬里類編：《正續清經解類編》第5冊（北京：中國書店，2020年），頁333。

<sup>12</sup> 予頗疑王鳴盛乾隆10年後，《後案》、《從朔》同時交替撰作，故進展不快。

命，橫被四表，昭假上下。」《文選·西都賦》云：「橫被六合。」似經當作「橫被」。但鄭注作「光」，《漢書》七十八卷〈蕭望之傳〉黃霸、于定國等議曰「陛下聖德充塞天地，光被四表」，與鄭合，則作「光」是也。<sup>13</sup>

鄭注何處作「光」？王氏檢出《詩·周頌·噫嘻》「既昭假爾」句下鄭箋引〈堯典〉「光被四表」作解，又據孔疏引鄭玄《尚書注》解「光被四表」為「言堯德光耀及四海之外，至於天地」，因「光耀」一詞，而確證鄭本《尚書》作「光被四表」。因為王氏《後案》旨意是要折中於鄭學，<sup>14</sup>所以雖列出數條「橫被」異文，仍以鄭本作「光」為準。戴震閱讀後，作書與王云：「承示《書·堯典注》，逐條之下，辨正字體字音，悉準乎古。及論列故訓，先徵《爾雅》，乃後廣搜漢儒之說。」<sup>15</sup>一番誇獎之後，便對「光被四表」之「光」的解釋提出看法。既然王氏辨正字之形義，先徵《爾雅》，故戴亦以《爾雅》訓詁為基點云：

孔傳「光，充也」，陸德明《釋文》無音切，孔沖遠《正義》曰：「光、充，〈釋言〉文。」據郭本《爾雅》：「桃、頤，充也。」注曰：「皆充盛也。」《釋文》曰：「桃，孫作光，古黃反。」用是言之，光之為充，《爾雅》具其義。漢唐諸儒，凡於字義出《爾雅》者，則信守之篤。……《爾雅》桃字，六經不見。《說文》：「桃，充也。」孫愐《唐韻》古曠反。（頁 277）

最直接的陸氏《尚書釋文》無音切，唯《爾雅·釋言》桃有孫炎本「光」之異文，且音義俱全。「桃」不見於六經，但見收於《說文》，訓與《爾雅》同。《爾雅》之訓多與《詩》、《書》相應，故戴氏篤信「桃」異文「光之為充」訓釋為可信。雖「光明」之「光」，很難與「充」聯繫，卻有《孔傳》

<sup>13</sup> [清]王鳴盛：《尚書後案》，卷 1，頁 338 下。

<sup>14</sup> 王鳴盛除在《後案》說要折中鄭玄外，又在《蛾術編》卷 4「光被」條下說鄭玄「生於漢季，其學博而且精，字七十子以下，集其大成而裁斷之，自漢至唐千餘年，天下所共宗仰。予小子則守鄭氏家法者也」。此一則是乾嘉學人宗鄭之傾向，一則也是以鄭玄來壓戴震之說。見[清]王鳴盛著，[清]迺鶴壽校正：《蛾術編》上冊（上海：商務印書館，1958 年），卷 4，頁 73。

<sup>15</sup> [清]戴震：《戴震文集》，收於[清]戴震著，楊應芹、諸偉奇主編：《戴震全書》第 7 冊（合肥：黃山書社，1995 年），卷 3，頁 277。以下所引出戴震此書者，逕於引文後標示頁碼，不另作註。

訓釋為之相互印證。儘管清人多認《孔傳》為偽，而戴震認為此解「據依《爾雅》，又密合古人屬詞之法」，「必襲取師師相傳舊解，見其奇古有據，遂不敢易爾」（頁 277）。如果停留在「光」之為「充」訓釋上，戴、王認識一致，無須致書商榷，戴震卻有別說云：

〈樂記〉：「鐘聲鏗，鏗以立號，號以立橫，橫以立武。」鄭康成注曰：「橫，充也，謂氣作充滿也。」《釋文》曰：「橫，古曠反。」〈孔子閒居〉篇：「夫民之父母乎，必達於禮樂之原，以致五至而行三無，以橫於天下。」鄭注曰：「橫，充也。」疏家不知其義出《爾雅》。〈堯典〉古本必有作「橫被四表」者，橫被，廣被也，正如《記》所云：「橫於天下」、「橫乎四海」是也。橫四表、格上下對舉。溥徧所及曰橫，貫通所至曰格。四表言「被」，以德加民物言也；上下言「于」，以德及天地言也。（頁 278）

戴震作書之時尚未檢出與〈堯典〉相同的「橫被四表」例，但〈樂記〉、〈孔子閒居〉之「橫」，鄭玄之訓與《爾雅》、《孔傳》相近之訓，復分析〈堯典〉「光被四表，格于上下」組詞之法為「溥徧所及曰橫，貫通所至曰格」，所以臆必「〈堯典〉古本必有作『橫被四表』者」。此在當時，確可謂既疑古又自信的橫空出世之說。<sup>16</sup>

但詭異的是，王鳴盛不但沒有回覆，更在未成稿《蛾術編》卷 4「光被」條中引載戴函，說當年並未收到，謂「三十餘年前，予雖與吉士往還，曾未出鄙著相質，吉士從未以札見投」。<sup>17</sup>又退而論之云：「今吉士札譎與否不足辨，獨鄙見謂鄭注載《毛詩疏》者，竟未檢照，而遽欲改經字剝新說為鹵莽，此則吉士在地下亦當首肯。」<sup>18</sup>戴氏謂王昉予〈堯典注〉而有感發文字，王則謂雖有過訪論〈堯典〉「光」，而絕無呈〈堯典注〉文稿求教事，

<sup>16</sup> 戴震在沒有見到「橫被四表」文句前提下，說〈堯典〉必有作「橫被四表」之文，有其內在的邏輯理路。故當代學者多有以之為題而作分析，並闡發其在清代學術中學派異同的問題，如陳志峰：〈論王鳴盛、戴震解〈堯典〉「光被四表」及相關問題〉，《中國文學研究》第 30 期（2010 年 6 月），頁 181-214。王利、馮勝利：〈戴震「橫被四表」說的學理探討〉，收於北京師範大學民俗典籍文字研究中心編：《民俗典籍文字研究（第二十四輯）》（北京：商務印書館，2019 年），頁 42-55。

<sup>17</sup> 〔清〕王鳴盛著，〔清〕迮鶴壽校正：《蛾術編》，頁 73。

<sup>18</sup> 同上註。

更未知其有函商榷，且戴、王於「橫被四表」、「光被四表」各執一端，於是形成一樁無頭公案，引來諸多學者考其史實，證其真偽。

經學者將《戴震文集》、《蛾術編》、《湖海文傳》所載〈與王內翰鳳喈書〉予以勘同後證實，戴震確曾致書王鳴盛論「光被四表」。<sup>19</sup>王氏收到後，旋遭臥疾喪子之不幸，無論其曾細讀或「未措懷」，<sup>20</sup>謂「從未以札見投」，似非事實。

從另一角度剖析，王氏「光被四表」下引述〈王莽傳〉、〈馮異傳〉、〈蕭望之傳〉等之「橫被四表」，而戴震書函卻絕不見「橫被四表」文句。從正面思考，戴氏若見到〈堯典注〉有此例句，必會在書函中取而作為自己之證據，此無可置疑者。而從反面思之，王氏乾隆 20 年時之〈堯典注〉必非現在所見面貌，即絕無前後《漢書》之〈王莽傳〉、〈馮異傳〉和〈蕭望之傳〉數例之注本。

再從戴震在書函後補述云丁丑（1757）中秋錢大昕為舉《後漢書·馮異傳》例、姚鼐為舉班固〈西都賦〉例，壬午（1762）孟冬族弟受堂為舉〈王莽傳〉和王褒〈聖主得賢臣頌〉例考慮，此函沒有必要造作，若要偽作，完全可以將此四例一併寫入書函，使論據更充分。尤其是〈王莽傳〉「昔唐堯橫被四表」，密合〈堯典〉，「尤顯確」，足以增強戴氏觀點。從反面思考，既然是錢大昕、姚鼐、戴受堂為提供例證，可知戴震必將自己尚未見到「橫被四表」的推證分享友朋，求其友聲，這又可將戴震這一推想提前到壬午、丁丑之前，時間與乙亥（1755）所寫書函更加接近。

數年後，戴氏在《尚書義考》「光被四表」不僅引錄上述錢、姚、戴三人提供的 4 條例證，更增補一例重要證據：

《詩·周頌·噫嘻篇》鄭箋舉「光被四表，格于上下」二語，疏引注云：「言堯德光耀及四海外，至於天地，所謂大人與天地合其德，與日月齊其明。」此所謂注，或馬、鄭、王之注，然以光為光耀，則漢時相傳之本亦自不一。<sup>21</sup>

<sup>19</sup> 見王利：〈戴震〈與王內翰鳳喈書〉真偽考〉，收於香港中文大學中文系編：《明清研究論叢（第二輯）》（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15 年），頁 329-348。亦見該文 331 頁注釋所列諸家之文，不具引。

<sup>20</sup> 陳鴻森：〈王鳴盛年譜（上）〉，《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集刊》第 82 本第 4 分（2011 年 12 月），頁 715。

<sup>21</sup> [清]戴震：《尚書義考》，收於[清]戴震著，楊應芹、諸偉奇主編：《戴震全書》第 1



《義考》係未成書稿，有學者推測此稿撰於乾隆 18 年癸酉（1753）至 28 年癸未（1763），<sup>22</sup>若然，即使《義考》在乾隆 20 年前後初稿之解釋和〈與王內翰鳳喈書〉相同，皆屬未見「橫被四表」例的邏輯推證，仍可確信至遲在丁丑、壬午經錢、姚、戴三人提供例證後不久，又檢出鄭玄《詩箋》「光被四表」例，完善了此條札記。所應特別注意者，當戴震檢出鄭箋「光被四表」例後，雖仍說「古字『栳』與『橫』通用，遂譌而為『光』」，然出於對鄭玄解說之信任，已承認「漢時相傳之本亦自不一」。既然承認漢代有「光」之傳本，則「光」就不一定是「栳」之譌字。這種矛盾存在於《義考》中，正是戴震還未最後定稿的真實思想印記。從這些真實而矛盾的思想記錄下來的文字看，〈與王內翰鳳喈書〉確實是乾隆 20 年所寫，而非事後偽造。

戴函的真實性確定，如果排斥郵路意外，王氏收到戴函就是一個事實。因為假若王鳴盛沒有收到，則《蛾術編》所錄必是最接近於《戴震文集》所收文本，而事實上兩種文本確實存在差異，表明他是依據戴函原本彙錄。至於其收到後是細讀、粗讀還是置之不理，已無關緊要。所要討論者，其最終在《蛾術編》中謂「及檢《毛詩·周頌·噫嘻》引鄭注，知鄭本已作『光』，解為光耀，則吉士之說可不用矣」云云，是王氏既無法看到戴震《義考》，更不知戴震已認可「光」為漢代相傳文本之一，故所有攻詰，無非是一種發泄積鬱在胸中三十多年多餘的廢話，從而形成一個清代經學訓解公案。

戴震此一藉助《爾雅》訓詁推測漢代文本的特例，在生前已廣為流傳，逝世後又為錢大昕寫入傳記，<sup>23</sup>之後江藩也引錄在《漢學師承記》卷 5，<sup>24</sup>錢林轉錄於《文獻徵存錄》卷 8，更成為觸發阮元編纂理想中清經解之第一素材，<sup>25</sup>故乾嘉以下凡究心訓詁、文本者，少有不知「光被四表」與「橫被四表」之典實。以下擇取與《尚書》相關切者略述之。

---

冊（合肥：黃山書社，1995 年），卷 1，頁 23。

<sup>22</sup> 蔣立甫：〈說明〉，收於〔清〕戴震：《尚書義考》，頁 4。

<sup>23</sup> 〔清〕錢大昕：《戴先生震傳》，《潛研堂文集》（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09 年），卷 39，頁 715。

<sup>24</sup> 〔清〕江藩著，漆永祥箋釋：《漢學師承記箋釋》上冊（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06 年），卷 5，頁 536。

<sup>25</sup> 〔清〕阮元：〈漢學師承記序〉云：「譬如休寧戴氏解《尚書》『光被四表』為『橫被』，

## (二)「光被四表」與「橫被四表」的後續討論

段玉裁將戴震致王鳴盛函繫於乾隆 20 年秋，明年，戴震館王安國家教王念孫讀書，時錢大昕、姚鼐皆在京師，戴因得與談「光被四表」之獨見，乃有錢氏檢示史書例，姚氏檢示賦例，此應屬當時學術交遊之一樂。錢大昕《廿二史考異》在〈馮異傳〉下有云：

橫被四表，昭假上下。「橫被」即《書》「光被」也。《漢書·王莽傳》：「昔唐堯橫被四表，無以加之。」〈王褒傳〉：「化溢四表，橫被無窮。」班固〈西都賦〉亦云「橫被六合」，蓋〈堯典〉「光被」字，漢儒傳授本作「橫」矣。〈釋言〉：「桄、頰，充也。」「桄」即「橫」字古文。「光」為「芡」，與「黃」相似，故「橫」或為「桄」。《孔傳》出於魏晉之間，〈堯典〉「橫」已作「光」，而訓「光」為「充」，猶存古義。後世因作「光輝」解，失漢儒之本旨矣。<sup>26</sup>

錢氏《考異》一書之撰，應追溯到其 18 歲館塢城顧家時，次年讀《南北史合抄》，即有《南北史雋》之作，此條札記中，〈西都賦〉據戴震說為姚鼐檢示，〈王莽傳〉、〈王褒傳〉二例為壬午戴受堂檢示，錢氏博學，固無須一拾人牙慧，但此札記宗旨與戴震觀點一致，且「『光』為『芡』，與『黃』相似，故『橫』或為『桄』」一語，正是王鳴盛所抄錄戴震書函中所有而《戴震文集》本所無者，所以應該是戴震與其談論〈堯典〉「光被四表」後，直到戴受堂檢示兩例《漢書》之前後所撰。唯戴氏體味鄭箋認為作「光」之本亦有所自，而錢氏則可能針對宋儒「光輝」之解而認為「失漢儒之本旨」。

乾隆 43 年《戴震文集》刊成，44 年正月 21 日，汪中（1744-1794）得讀後略有異見，乃與劉端臨書云：<sup>27</sup>

〈堯典〉「光被四表」，偽孔傳訓「光」為「充」，戴君云：「『光』當作『橫』，本與下句為對舉。」中按，鄭君本治《古文尚書》，

---

則繫之〈堯典〉；寶應劉氏解《論語》『哀而不傷』即《詩》『惟以不永傷』之『傷』，則繫之《論語·八佾》，而互見〈周南〉，如此勒成一書，名曰《大清經解》。〔清〕阮元：《學經室集》（北京：中華書局，1993 年），卷 11，頁 248。

<sup>26</sup> 〔清〕錢大昕：《廿二史考異》，收於〔清〕錢大昕著，陳文和主編：《嘉定錢大昕全集》第 2 冊（南京：江蘇古籍出版社，2016 年），卷 11，頁 230。

<sup>27</sup> 此函據〔清〕汪喜孫繫年：《容甫先生年譜》，收於〔清〕汪中著，田漢雲點校：《新編汪中集》（揚州：廣陵書社，2005 年），頁 21，「附錄一」。

《詩·噫嘻》箋云：「噫嘻乎能成周公之功，其德已著，至矣。謂光被四表，格于上下也。」《周頌詩譜》引此亦作「光」字。〈噫嘻〉正義引注云：「言堯德光耀，及四海之外。」此鄭注也，其非「橫」字明矣。《漢書·宣帝紀》甘露二年：「陛下聖德充塞天地，光被四表。」然則光又不可以「充」訓也。古音橫、黃同聲，黃从芟，古「光」字，則又不必易「光」為「橫」也。<sup>28</sup>

汪中博學，首先揭出鄭玄〈噫嘻〉詩箋，以為康成治古文，亦作「光」字，且釋為「光耀」，明非「橫」字。繼而以〈宣帝紀〉中黃霸、于定國議為例，意前文既云「充塞天地」，則後文之「光被」之「光」就不可能是「充塞」義，而只能是「光耀」義。汪中之說，要比下文翁方綱隨舉看似無人竄改的碑刻文字為證更為有力。

方當戴、王討論之際，大興翁方綱（1733-1818）亦在京師，翁與錢大昕交好，必與聞其事。其後撰《兩漢金石志》，見〈魏公卿上尊號碑〉有「邁恩種德，光被四表」語，於是據之而云：

至於「光被四表」，則漢末之文亦已如此。建安、黃初間為將相者，必非臨文時甫就經師取料，則其為東漢以來傳誦如此之本，可無疑者。而戴東原必謂古文〈堯典〉作「橫被四表」，「橫」轉寫作「枕」，「枕」又脫誤為「光」，以此矜言復古，其亦可以不必矣。<sup>29</sup>

翁氏以碑為漢末群臣所上，必非臨文請教經師，而是東漢相傳之本如此，以此駁斥戴震轉寫、脫誤說為矜言復古之非。又舉出〈吳禪國山碑〉「格於上下，光被八幽」文而云：

去此碑不遠，亦可相證也。愚嘗平心論之，借使古本有作「橫被」者，亦當兩存以相參質，不必定斥「光」字之非，況於義理，光字更為足乎？<sup>30</sup>

<sup>28</sup> [清]汪中著，田漢雲點校：《新編汪中集》，頁435。

<sup>29</sup> [清]翁方綱編：《兩漢金石記》，收於新文豐出版公司編輯部編：《石刻史料新編第一輯》第10冊（臺北：新文豐出版公司，1977年），卷18，頁7455上。

<sup>30</sup> 同上註，頁7455下。

〈吳國山碑〉為乾嘉學者所未關注之史料。揣翁氏口吻，似未嘗聞有作「橫被」者，<sup>31</sup>可推知其曾有聞戴說，未參與討論，及至撰寫碑刻題跋，見石刻赫然作「光」，以其未經竄改，故聊為此說也。<sup>32</sup>

段玉裁乾隆 47 年（1782）以後已準備《古文尚書撰異》之札記，<sup>33</sup>及正式撰寫，其於〈堯典〉「光被四表」下先作判決云：

《古文尚書》作「光」，今文《尚書》作「橫」。鄭君〈周頌箋〉引「光被四表，格于上下」，此用《古文尚書》也。《漢書·王莽傳》莽奏曰：「昔唐堯橫被四表」、〈王褒傳·聖主得賢臣頌〉曰「化益四表，橫被無窮」、《後漢書·馮異傳》永初六年詔曰：「橫被四表，昭格上下」、〈崔駰傳〉崔篆〈慰志賦〉曰「聖德滂以橫被兮，黎庶愷以鼓舞」、〈班固傳·西都賦〉曰「橫被六合，三成帝畿」、張衡〈東京賦〉曰「惠風橫被」，此皆用今文《尚書》也。<sup>34</sup>

而後大段引錄戴震〈與王內翰鳳喈書〉內容，包括書函後洪榜所補《淮南子》高誘注例。蓋以師說於前，不敢沒之也。將上述引例與戴震書函比較，段氏又多檢出崔篆〈慰志賦〉和張衡〈東京賦〉二例。然段氏果斷自信，亦不肯曲徇師說，乃云：

玉裁按，先生此書，但云古文必有作「橫被」者，而未知漢人言「橫被」者甚多，又未知伏生作「橫」，壁中作「光」，皆即「枕」字。《爾雅》、《說文》：「枕，充也。」枕、橫通用，與今文《尚書》合。孫叔然《爾雅》作「光，充也」，與《古文尚書》合。<sup>35</sup>

<sup>31</sup> 詳後文皮錫瑞下所論。

<sup>32</sup> 《兩漢金石記》雖刊於乾隆 54 年，然各碑刻題跋當是逐年累積者，故翁說當在《金石記》刊行之前。

<sup>33</sup> 清段玉裁〈古文尚書撰異序〉謂乾隆 47 年自巫山引疾歸而著《說文解字讀》與《古文尚書撰異》，雖云《撰異》始於 53 年戊申，成於 56 年辛亥，然其在卷 15〈大誥〉「民獻有十夫」下云：「玉裁前說既成之後，於戊申冬讀《古文苑·班固車騎將軍竇北征頌》……可知〈翟義傳〉『獻』字乃後增，前說非臆決矣。」所謂「前說」，殆前已有初稿或札記之類也。〔清〕段玉裁：《古文尚書撰異》，收於〔清〕阮元、王先謙原編，虞萬里類編：《正續清經解類編》第 7 冊（北京：中國書店，2020 年），頁 190 上。

<sup>34</sup> 同上註，卷 1，頁 4 下。

<sup>35</sup> 同上註，頁 5 上。

他分判古文用「光」，今文用「橫」後，再分析其聲韻通假。認為古文之「光」即「桃」之假借。鄭康成釋為「光耀」是就本義解之；偽孔云「光，充也」是就假借釋之。謂康成之解是本義，是立足於「光」字而非〈堯典〉的「光被四表」句意，所以他最後還是認為「鄭君以光耀釋之，未協」。相比之下，還是「偽孔訓為長」。<sup>36</sup>段氏受洪榜所引高誘注「橫讀桃車之桃」之啟發，對「桃」字本義進行分析，確是在戴、王之爭後另闢蹊徑的有效解決辦法。後劉逢祿《集解》雖一本莊述祖之旨，綜合王、段、孫書之要，於此句解，則遵循段說。<sup>37</sup>

武億（1745-1799）邃於金石之學，所著多引碑刻為證。彼嘉慶2年所刊《群經義證》中，論「光被四表」而舉橫亭、光城為例。《左傳·昭公21年》「樂大心禦華向於橫」，杜注：「梁國睢陽縣西南有橫亭。」酈道元《水經注》云：「今在睢陽縣西南，世謂之光城，蓋光、橫聲相近，習傳之非也。」是北魏時猶以兩字聲近。又引《淮南子·地形訓》「玉橫維其西北之隅」，高誘注：「橫猶光也。」乃云：「是光、橫皆音相近，遂致傳本各異。」<sup>38</sup>又謂「光」亦作「廣」，舉〈成陽令唐扶頌〉和〈靈臺碑〉之「廣被之恩」，〈樊毅復華下民租田口算碑〉和〈沈子琚綿竹江堰碑〉之「廣被四表」為證，是在戴震光、橫之外，引入「廣」字，且開以碑刻文字證「光」、「橫」、「廣」之先例。

戴震作書與王鳴盛之年，王念孫（1744-1832）才12歲，明年，戴震館王家課受念孫，是否說起「光被四表」一事，無從徵信。然學術界作為傳聞，長成後有所風聞是必然之事，尤其是孔繼涵於乾隆43年刊成《戴震文集》，段玉裁於乾隆53年刊成《撰異》，王念孫得讀知曉則屬必然無疑。當王引之（1766-1834）試撰《尚書古訓》二十餘條，尚無此條，然今《述聞》「光被四表」下「引之謹案」，初稿本作「引之案」，「謹」字後加，是必嘉慶前乾隆末年所作。<sup>39</sup>據〈大戴禮記述聞〉「皇乎四海」條因孔廣森釋「皇」為「大」，引之謂「家大人曰：皇，充也，謂充滿於四海也。皇與橫、

<sup>36</sup> [清]段玉裁：《古文尚書撰異》，卷1，頁5。

<sup>37</sup> [清]劉逢祿：《尚書今古文集解》，收於[清]阮元、王先謙原編，虞萬里類編：《正續清經解類編》第8冊（北京：中國書店，2020年），卷1，頁18下。

<sup>38</sup> [清]武億：《群經義證》，收於[清]阮元、王先謙原編，虞萬里類編：《正續清經解類編》，第47冊（北京：中國書店，2020年），卷1，頁433上。

<sup>39</sup> 參見虞萬里：〈王氏父子與《經義述聞》著作權公案再鞠〉，《中國文化》第56期（2022年10月），頁19-33。

光古同聲而通用。《爾雅》：『桃，充也。』孫炎本作光，故《孝經》曰『光於四海』。〈祭義〉曰：『敷之而橫乎四海。』詳見《尚書》『光被四表』下。<sup>40</sup>此處念孫釋「皇」為「充」並引《爾雅》，是即光、橫為充之訓，可見念孫對戴震光、橫之辨深有理解。然其凡與老師有不同意見，多非親駁，故《尚書》「光被四表」條可視作念孫主導而由引之寫出之文字。

此則札記先引錄一大段《戴氏文集》中戴致王鳴盛書函文字，卻將錢大昕、戴受堂提供的例證也組織成文，然引之並非要證成戴震「『橫』轉寫為『桃』，脫誤為『光』」之說，而是相反要否定其觀點，故直接判斷說：

「光」、「桃」、「橫」古同聲通用，非轉寫譌脫而為「光」也。三字皆充廣之義，不必古曠反而後為充也。<sup>41</sup>

王氏父子致力於推明戴震「因聲而知義」之說，<sup>42</sup>並因之建立「因聲求義」理論而為之努力不懈者，故認為三字皆同聲通用，而非轉寫譌脫，為此廣蒐文獻中作「光」之例：<sup>43</sup>

- 1、《漢書·宣帝紀》、〈蕭望之傳〉並曰：「聖德充塞天地，光被四表。」
- 2、《周易集解·比卦》載荀爽注曰：「聖王之信，光被四表。」
- 3、《北堂書鈔·樂部一》鈔本引《樂緯》「堯樂曰大章」，注曰：「言德光被四表，格于上下，其道大章明也。」
- 4、《後漢書·蔡邕傳》：「〈釋詁〉曰『舒之足以光四表』。」
- 5、高誘注《淮南·俶真篇》曰：「被讀『光被四表』之『被』。」
- 6、《中論·法象篇》曰：「唐帝允恭克讓，光被四表。」
- 7、魏〈公卿上尊號奏碑〉曰：「邁恩種德，光被四表。」
- 8、曹植〈求通親親表〉曰：「欲使陛下崇光被時雍之美。」
- 9、王粲〈無射鐘銘〉曰：「格于上下，光于四方。」
- 10、班固〈典引〉「光被六幽」，蔡邕注曰：「六幽謂上下四方也。」引《尚書》曰：「光被四表，格於上下。」
- 11、〈周頌譜〉曰：「天子之德，光被四表，格于上下。」

<sup>40</sup> [清]王引之著，虞思徵、馬濤、徐煒君等點校：《經義述聞》第2冊（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15年），卷13，頁743。

<sup>41</sup> [清]王引之著，虞思徵、馬濤、徐煒君等點校：《經義述聞》第1冊，卷3，頁144。

<sup>42</sup> [清]戴震：〈論韻書中字義答秦尚書蕙田〉，《聲韻考》，收於[清]戴震著，楊應芹、諸偉奇主編：《戴震全書》第3冊，卷4，頁335。

<sup>43</sup> [清]王引之著，虞思徵、馬濤、徐煒君等點校：《經義述聞》第1冊，卷3，頁144-145。

12、〈噫嘻篇〉「既昭假爾」箋曰：「謂光被四表，格於上下也。」《正義》竝曰：「光被四表，格於上下，〈堯典〉文也。」

以上 12 條 13 例，皆義本〈堯典〉。王氏之所以要充類至盡地蒐輯作「光」用例，<sup>44</sup>意欲證明，如果是「杻」譌脫為「光」，不可能有如此多之用例全部是在傳寫時譌脫。而且，鄭玄引〈堯典〉文而注云：「言堯德光耀及四海之外，至於天地，所謂大人與天地合其德，與日月齊其明。」證明康成所見卻是「光」字，所以他重申：

鄭氏傳《古文尚書》，而字亦作「光」，則「光」非譌字可知。<sup>45</sup>

除卻證明橫、光音近相同外，王氏拈出「廣」與「光」、「橫」也同聲通用。同樣徵引 9 例秦漢魏晉之「廣被四表」、「廣被之恩」，<sup>46</sup>證明「『光被』之『光』作『橫』，又作『廣』，字異而聲義同，<sup>47</sup>無煩是此而非彼也」。最後總結說：

至「光」、「格」對文，而鄭康成訓「光」為「光耀」，於義為疏，  
戴氏獨取光充也之訓，其識卓矣。<sup>48</sup>

指出康成釋為「光耀」之疏，或是王氏父子之觀點，也可能與段氏有過討論，但在舉世崇敬鄭玄的學術風氣下，即使要駁斥其非，也是用「未協」、「與義為疏」一類較為婉轉的語言。而整條札記總的傾向是不同意戴震「杻」譌脫為「光」的觀點，但因戴為「家大人」之師，最後仍肯定其取

<sup>44</sup> 從《述聞》六、七種稿本、改本、刻本觀察，王氏十多條「光被四表」例，並非一步蒐輯到位，而是長時間逐漸搜集的，如班固〈典引〉、《後漢書》、高誘〈儗真篇注〉、曹植例補於初稿本寫成之後，《北堂書鈔》引《樂緯》、王燦〈無射鐘銘〉例是嘉慶 22 年前補入。可見此條所要證明的用例，一直在其腦海中盤旋。

<sup>45</sup> [清]王引之著，虞思徵、馬濤、徐煒君等點校：《經義述聞》第 1 冊，卷 3，頁 145。

<sup>46</sup> 《述聞》所引 9 例為《漢書·禮樂志》「聖主廣被之資」，《禮緯含文嘉》「堯廣被四表」，漢〈成陽靈臺碑〉「爰生聖堯，名蓋世兮，廣被之恩，流荒外兮」，樊毅〈複華下民租田口算碑〉「聖朝勞神日昃，廣被四表」，〈成陽令唐扶頌〉「追惟堯德廣被之恩」，〈沈子瑀綿竹江堰碑〉「廣被四表」，《五經通義》「明德澤廣被四表也」，《魏志·文帝紀》注引〈獻帝傳〉「廣被四表，格子上下」與「至德廣被，格於上下」。因可證後文皮錫瑞所引有出於《述聞》之外者，錄此以便對照。同上註。

<sup>47</sup> [清]王念孫〈讀荀子雜誌一〉「橫行」條因楊倞注「不順理而行也」，引之曰：「橫讀為廣，〈堯典〉『光被四表』，今文《尚書》作『橫被』。漢〈成陽靈臺碑〉、〈成陽令唐扶頌〉竝作『廣被』。」又〈周易述聞上〉「光」條、前引王引之〈大戴禮記述聞下〉「皇於四海」條、〈國語述聞上〉「少光皇室」條等，皆可參證。[清]王念孫著，徐煒君等點校：《讀書雜誌》第 4 冊（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14 年），頁 1647。

<sup>48</sup> [清]王引之著，虞思徵、馬濤、徐煒君等點校：《經義述聞》第 1 冊，頁 145-146。

「光」為「充」之訓是「卓識」。刊於《述聞》之後的周用錫《尚書證義》，所論不出《述聞》範圍。<sup>49</sup>

《述聞》初刻本收有「光被四表」條，王引之初刻〈述聞序〉寫於嘉慶2年，而初刻本至遲在嘉慶10年前後已寄達孫星衍處，<sup>50</sup>時值孫氏「比為《尚書今古文義疏》，甫成〈皋陶謨〉一篇，〈泰誓〉逸篇一帙」。如若孫氏《義疏》是依順序撰作，則〈堯典〉已經撰成。今《尚書今古文注疏·堯典》「光被四表」下，主要詮釋鄭玄所引〈考靈耀〉文，其於異文及古今文本，僅云：「『光』，一作『橫』，一作『廣』。」並云：「鄭注……以光為光耀者，鄭用〈考靈耀〉說，不從今文『廣被』也。」<sup>51</sup>言下之意是鄭玄在〈噫嘻〉下引作「光被四表」是古文，而作「廣被」是今文。又在疏文最後云：「光被，即橫被。《漢書·王莽傳》『昔唐堯橫被四表』。」不做任何評判。孫氏《注疏》係承繼江聲、王鳴盛、段玉裁諸書並參據二王考證札記之書，今其於「光被四表」下竟語焉不詳，是師友已經論戰，避而不談，還是覺得毫無疑義，無法推測。

阮元（1764-1849）為嘉道間樸學領袖之一，與王氏父子交往甚密，早已與聞戴說並親讀戴書。其嘉慶間主持校勘十三經，於《孝經·感應章》「光於四海」下云：「《大戴記·曾子大孝》云『衡之而橫於四海』，《小戴記·祭義》『溥之而橫於四海』，〈庶人章〉正義：『橫乎四海。』《北史·孝行論》『塞天地，橫四海』，則此古本亦必作『橫』。……案戴震云：『橫轉為光，誤脫為光。』又云：『光被四表，古本必有作橫被四表者。』其說甚詳，獨未及此經。」<sup>52</sup>《孝經校勘記》具體有嚴杰校勘執筆，更可見戴說影響之廣。嚴杰以戴說為坐標，揭出大小《戴記》及《北史》用例，臆《孝經》「古本亦必作『橫』」。因今本〈感應章〉作「光於四海」，援據〈曾子大孝〉等而推論古本作「橫」，自成邏輯。然古本《孝經》作「橫於四海」與段玉

<sup>49</sup> [清]周用錫：《尚書證義》，收於《續修四庫全書》編纂委員會：《續修四庫全書·經部·書類》第48冊（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02年），卷1，頁81。

<sup>50</sup> [清]孫星衍：〈與王引之書〉，收於羅振玉輯：《昭代經師手簡二編》（上海：華東師範大學出版社，2014年），頁6。

<sup>51</sup> [清]孫星衍著，陳抗、盛冬鈴點校：《尚書今古文注疏》上冊（北京：中華書局，1986年），頁5。

<sup>52</sup> [清]阮元校勘，劉玉才整理：《十三經注疏校勘記》第10冊（北京：北京大學出版社，2014年），頁4842。《孝經校勘記》雖由嚴杰執筆，名義上由阮元定稿。考慮到阮元必與聞王氏父子之說，今姑繫之於阮元名下。



裁等說今文《尚書·堯典》作「橫被四表」有抵觸。今古文文字和今古文經學文本是否必須一致，是一個值得考慮的問題。

道光間，迂鶴壽（1773-1836）為《蛾術編》作校正，在很多札記後寫有按語。其在「光被四表」後評述戴、王爭論。先引述戴氏觀點，判斷「今文尚書作『橫』」，列舉〈王莽傳〉、〈王褒傳〉、〈馮異傳〉、〈慰志賦〉、〈西都賦〉、〈東京賦〉為證。謂「今文尚書，漢人用之熟矣，戴氏不遽以為本〈堯典〉者，是其心虛之處」。然後《古文尚書》作「光」，援引王鳴盛〈噫嘻〉鄭箋例，謂「先生（引按，指王氏）據以折戴氏之說，似矣」。<sup>53</sup>其所引〈王莽傳〉等例，實皆錢、姚、段等人所已舉，無所新加。而謂「戴氏不遽以為本〈堯典〉」者是「心虛」，未免有誣戴氏。戴震當時是沒有檢索到作「橫被四表」之例，所以會將錢、姚、戴諸人提供例句附於書函之後，而非不將「橫被四表」認作〈堯典〉文句。其後分析光、桃、橫三字本義、借義、本字、假字，多據段玉裁《撰異》和王引之《述聞》之說，無甚新意。

因段玉裁專注於《尚書》之古文，至陳喬樞（1809-1869）則冀復《尚書》今文之概貌。陳氏於兩漢師法家法之追溯，可謂不遺餘力，獨得頭功。其列出〈王褒傳〉、〈王莽傳〉、〈馮異傳〉三例而云：

案《後漢書·桓焉傳》云：「焉傳歐陽《尚書》，永初元年入授安帝。」又〈鄧宏傳〉云：「宏少治歐陽尚書，授帝禁中。」是安帝於《尚書》習歐陽氏之學也。作「橫被」者，當為歐陽今文本。其作「光被」者，乃大小夏侯之異文。黃霸從夏侯勝學《尚書》，故引〈堯典〉文作「光被」也。<sup>54</sup>

因〈馮異傳〉例係安帝之詔書，故考安帝所習《尚書》為歐陽本；〈蕭望之傳〉載黃霸、于定國議，故考黃霸從夏侯勝學所習為夏侯本。陳說從師法家法之視角提出與段玉裁不同之觀點。後高步瀛認為「雖未必確，然『橫被』、『光被』皆為今文，則無疑也」。<sup>55</sup>

<sup>53</sup> [清]王鳴盛著，[清]迂鶴壽校正：《蛾術編》，卷4，頁73。

<sup>54</sup> [清]陳喬樞：《今文尚書經說考》，收於[清]陳壽祺：《左海續集》（清道光同治間刻本，年分不詳），卷1上，頁15。

<sup>55</sup> 高步瀛著，曹道衡、沈玉成點校：《文選李注義疏》第1冊（北京：中華書局，1985年），卷1，頁37。

魏源（1794-1857）亦主今文經，對《古文尚書》存有偏見，他在指責堯、舜謚法「皆起於東漢之臆造」同時，亦批評說「光被四表」，《漢書》、今文皆作「橫被四表」，「橫即充義，充、橫、光古音通用。而馬、鄭釋為『光耀四海之外』，口耳傳會，望文立義」。<sup>56</sup>顯然認同段說，以「光被四表」為古文，而以通假為樞紐來解釋。然謂昌紐東部之「充」與「橫」、「光」為「古音通用」，音雖近而終覺不妥。同時之朱駿聲（1788-1858），於《說文通訓定聲》中以「光」假為「廣」，而《漢書》以「橫」為之，蓋以為通用。<sup>57</sup>而在《尚書古注便讀》中則直解為「光，明也」。<sup>58</sup>

與陳喬樞相同，皮錫瑞亦主今文《尚書》學者。皮氏於光緒 23 年（1897）刊行《今文尚書考證》，於〈堯典〉「光被四表」、「橫被四表」下分列「光被」、「橫被」、「廣被」三種形式之碑刻與傳世文獻文例。皮氏徵輯之例最多，經與前賢抉發之例對照，知其「光被」、「廣被」係秉承王氏《述聞》而予以增益，「橫被」則綜合各家而予以補充。如「光被」增益《後漢書·黃瓊傳》「光被八極，垂名無窮」、胡廣〈邊都尉箴〉「光被八埏」、〈史晨祀孔廟碑〉「光于上下」三例，「廣被」在王氏基礎上增益《華陽國志》但望〈請分郡疏〉和郭璞〈山海經圖讚〉「聖德廣被」二例，「橫被」則補以〈東巡誥〉「帝道橫被，旁行海表」一例。至七年後刊行《漢碑引經考》，於「廣被」又增《後漢書·章帝紀》「威靈廣被」、《潛夫論·邊議》「公劉仁德，廣被行葦」二例。自戴震倡發「光被」當有「橫被」之本始，經一百四五十一年間學者相繼抉發用例，至皮氏而可謂集大成。掌握用例既多，運思亦密，乃謂：

光、廣古通用，光、橫古同聲，亦通用。漢人引用，或作「橫」，或作「廣」，或作「光」，皆歐陽、夏侯三家今文異字，然字異而義同，光被即廣被，亦即橫被，皆是充塞之義。<sup>59</sup>

<sup>56</sup> [清]魏源：〈堯典釋經·曰若稽古帝堯曰放勳義〉，《書古微》，收於[清]魏源著，魏源全集編輯委員會編校：《魏源全集》第 2 冊（長沙：嶽麓書社，2004 年），卷 1，頁 4。

<sup>57</sup> [清]朱駿聲：《說文通訓定聲》，收於《續修四庫全書》編纂委員會：《續修四庫全書·經部·小學類》第 221 冊（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02 年），頁 363 下。

<sup>58</sup> [清]朱駿聲：《尚書古注便讀》，收於四庫未收書輯刊編纂委員會編：《四庫未收書輯刊》第 6 輯第 2 冊（北京：北京出版社，1997 年），卷 1，頁 7 上。

<sup>59</sup> [清]皮錫瑞著，盛冬鈴、陳抗點校：《今文尚書考證》（北京：中華書局，1989 年），卷 1，頁 8-9。

是皮氏主張，無論光、橫、廣，皆今文三家異文，而義則一歸於孔傳之「充塞」，謂「偽孔傳訓光為充，蓋本三家今文舊說」。指出康成訓為光耀，「非其義也」；段玉裁以「光」、「橫」分今古文《尚書》，「蓋未知今文亦有作『光』者」也。又謂陳喬樞考定安帝詔用歐陽今文，黃霸議用夏侯今文，「其證甚塢」，唯所引未及「廣被」，所引漢人「橫被」、「光被」之文「亦有未盡，蓋猶有漏義也」。<sup>60</sup>

多年之後，復刊其《漢碑引經考》，於〈堯典〉「光被四表」下針對翁方綱觀點，重申前說。因翁氏論及戴震，乃謂「戴氏謂『桃』脫誤為『光』，《經義述聞》已駁其說」，可見皮氏不僅用例多由《述聞》中來，文字通假亦從王說，而對翁說則不予贊同，云：

翁氏惟知戴誤，而不知漢時傳本「光被」外，亦有作「橫」作「廣」者，則亦未免於誤。且翁氏以「光」字義理為足，則似專從「光耀」之訓，而不知「光」當從《傳》訓「充」，乃與「橫」字、「廣」字之義相通也。<sup>61</sup>

皮錫瑞承王說以同音通假認識光、桃、橫、廣之字，贊同陳說以師法區分《尚書》文字，但卻未見汪中從字義上去體味黃霸、于定國之文句。

與皮錫瑞同時，王先謙亦刊成其力作《尚書孔傳參證》，蒐輯例證亦與皮氏相壘。然其謂「『光被四表』，今文與古文同，一作『橫被』，一作『廣被』」，<sup>62</sup>是因無法一一坐實到所有例證之古文今文，故籠統而言之。王說是在段、陳之間作一種調停。

在皮、王之後，如吳汝綸在《尚書故》中引述戴說為解，<sup>63</sup>章太炎謂「光，戴震作『桃』，訓為充，其識甚卓」，<sup>64</sup>皆受戴震「光」、「橫」之辨的影響。民國以還，受到疑古思潮影響，隨著《古文尚書》被重判為偽書，連同孔傳訓解亦少有人信。楊筠如以為「是光、廣、橫同聲通用」，「但其義仍以

<sup>60</sup> [清]皮錫瑞：《今文尚書考證》，卷1，頁9。

<sup>61</sup> [清]皮錫瑞：《漢碑引經考》，收於吳仰湘編：《皮錫瑞全集》第7冊（北京：中華書局，2015年），卷2，頁253。

<sup>62</sup> [清]王先謙：《尚書孔傳參證》（北京：中華書局，2011年），卷1，頁9。

<sup>63</sup> [清]吳汝綸：《尚書故》，收於《桐城吳先生全書》（清光緒30年王恩祜等刻本，1904年）。

<sup>64</sup> 章太炎講，諸祖耿整理：《太炎先生尚書說》（北京：中華書局，2013年），頁50。

『光』為長」，<sup>65</sup>似傾向鄭說。曾運乾亦說：「晚出《孔傳》訓『光』為『充』，雖本《雅》訓，然以光為廣之借字，不如鄭君用『光』之本義為訓也。」<sup>66</sup>則擯棄《古文尚書》的同時，連同正確訓釋亦棄之不用。

自戴震致書王鳴盛，提出〈堯典〉「光被四表」應該還有作「橫被四表」說，這一以故訓來推測經師文本之新見，似在京師引起不小反響。率先互動者是錢大昕、姚鼐和戴受堂，先後為戴氏提供證據，錢大昕又在《考異》中引述戴氏觀點，結合例證並略作分析，附和戴氏觀點。及戴震逝世，《文集》刊成，汪中閱後檢出鄭玄〈噫嘻箋〉和《尚書注》例，認為不必如戴震所說易「光」為「橫」。翁方綱又以石刻文例為據，同樣批評戴氏「矜言復古」之非。段玉裁分判《古文尚書》作「光」，今文《尚書》作「橫」，深化與修正了戴氏學說。武億別闢蹊徑，從古地名異文等證明「光」、「橫」互為異文，並檢示石刻還有作「廣被」之異文。王念孫讀經證古，旨在因聲求義，循音同義近的通假路徑。王係戴氏弟子，深知乃師提出新說以還各種從違之說，而已又不願違逆師說，於是由引之執筆寫出「光被四表」札記，吸納時賢成果，增補多條例證，證明「光」、「桃」、「橫」、「廣」皆同聲通用。道光間迮鶴壽為《蛾術編》作校正，援引諸家已拈出之書證，接受段玉裁和王氏父子意見，判定《古文尚書》作「光」，袒護王鳴盛而批評戴震。及陳喬樞全面勾稽今文《尚書》，從師法家法上追溯，指出作「橫被」為歐陽今文本，作「光被」為大小夏侯異文。晚清皮錫瑞同樣重視今文《尚書》，其匯集諸家資料，在例證上蒐羅更全，而在認識上，謂光、廣、黃皆三家今文異文，指出段玉裁未知今文亦有作「光」者。總之，無論乾嘉以下學者對戴說之從違是非，其對有清實事求是的訓詁考證之學開創和影響是巨大的。所以，胡適在〈清代學者的治學方法〉專闕第八節論述此例，譽為「清代學者做學問的真精神」，<sup>67</sup>是「大膽解釋，小心求證」的最好例子。

<sup>65</sup> 楊筠如著，黃懷信標校：《尚書覈詁》（西安：陝西人民出版社，2005年），卷1，頁4。

<sup>66</sup> 曾運乾：《尚書正讀》（北京：中華書局，1964年），卷1，頁3。後屈萬里、金景芳、呂紹剛皆同意王引之說，未有新見。屈萬里著，李偉泰、周鳳五校：《尚書集釋》（上海：中西書局，2014年），頁5；金景芳、呂紹剛：《尚書·虞夏書新解》（瀋陽：遼寧古籍出版社，1996年），頁11。

<sup>67</sup> 胡適：〈清代學者的治學方法〉，《胡適文存》第1集，收於胡適著，季羨林主編：《胡適全集》第1冊（合肥：安徽教育出版社，2003年），卷1，頁390。

## 二、「光」、「栳」、「橫」、「廣」字形的相似與演化

一個半世紀以來，作為乾嘉考據學影響最大的顯例，「光」、「橫」之辨涉及到字形、文本、經義、訓詁、古音通假所涵蓋的諸多熱點，吸引了一大批學者參與討論，為之求索。大多學者多致力於〈堯典〉文句異文的搜求，附帶討論其字義訓詁、聲韻通假，卻有意無意地忽略了「橫」、「栳」、「光」字形的歷史演變。據王鳴盛《蛾術編》所錄戴震書函有「古字蓋橫、栳通。《漢書》『黃道』為『光道』，則又古篆法黃灸、光芟近似故也。六經中用『橫』不用『栳』」一語，<sup>68</sup>而為《戴震文集》所不載，王昶《湖海文傳》有此句而少「《漢書》『黃道』為『光道』，則又古篆法黃灸、光芟近似故也」20字。<sup>69</sup>汪中讀戴函後有「古音橫、黃同聲，黃从芟，古『光』字」語，亦未展開論證。以下分析論證光、黃、廣字形，藉以探尋三字字形關係和漢代經師文本之形成。

### （一）光、黃聲符與古文字形分析

橫，《說文》：「闌木也。从木，黃聲。」段玉裁注：「闌，門遮也。引申為凡遮之稱。凡以木闌之皆謂之橫也。」<sup>70</sup>以今語言之，是以木條橫撐者謂之橫。

栳，《說文》：「充也。从木，光聲。」<sup>71</sup>《爾雅·釋言》、《玉篇·木部》訓同。郭璞注：「充盛也。」<sup>72</sup>此補充解釋「栳，充也」之訓。充盛意謂充滿、充溢，是動詞。但同樣較早字書如《廣雅·釋水》曰：「輪謂之栳。」王念孫解為「栳之言橫也。凡舟車前之橫木皆曰栳」，<sup>73</sup>是乃名詞。此一解釋可與《聲類》相印證。玄應《一切經音義》卷14「作栳」條下云：「《聲類》作輓，車下橫木也。」<sup>74</sup>是李登《聲類》之「輓」即「栳」字，為其係

<sup>68</sup> [清]王鳴盛著，[清]迂鶴壽校正：《蛾術編》，卷4，頁72。

<sup>69</sup> [清]王昶：《湖海文傳》，收於《續修四庫全書》編纂委員會：《續修四庫全書》第1668冊（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02年），卷40，頁737上。

<sup>70</sup> [漢]許慎：《說文解字》（北京：中華書局，2013年），第6上，頁120上。

<sup>71</sup> 同上註。

<sup>72</sup> [晉]郭璞注，[清]邵晉涵正義：《爾雅正義》（北京：中華書局，2017年），卷3，頁182。






<sup>73</sup> [魏]張揖注，[清]王念孫疏證，張靖偉、樊波成、馬濤點校：《廣雅疏證》（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16年），卷9下，頁1526。

<sup>74</sup> 徐時儀校注：《一切經音義三種校本合刊》上冊（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12年），頁

車之橫木，故从車旁；為其質地是木，故从木旁。今《集篆古文韻海》「軌」作「𨋖」，<sup>75</sup>若其來源可靠，則李登當時應有所本。玄應謂「古文牘、橫二形，同。音光。」是桃古文又有作「牘、橫」二形者，而釋其義為「今車牀及梯輦下橫木皆曰桃是也」。<sup>76</sup>其義與「軌」同。軌，《龍龕手鑑》「軌今輶，正音光。車下橫木也」。<sup>77</sup>《集韻·平唐》作「輶軌，車下橫木。或从光，通作桃」。<sup>78</sup>牘，从半木之「片」，義與「橫」同。輶，从車，是義符，義為車下之橫木。故牘、輶、軌、桃皆為舟車之橫木，音義相符。《集韻·平唐》：「桃，桃根，木名。一曰舟前木也。」<sup>79</sup>舟、車作為交通工具時義相通，舟前木即舟車之橫木。桃根，亦作桃榔，史書頻見，但作為木名，當是另一詞（字），桃根木最早見《後漢書》，先秦是否有此木名，猶在未知之例。戴震謂「桃」字六經不見，固然。今檢文獻中「桃」之用例，除木名桃根（桃榔）和作橫木用之「桃」外，絕無作「充」義用者。以說解文字形體本義為目的之《說文》，何以會解作「充盛」之「充」？實屬一疑！且作為五經無雙之許慎，為詮釋五經而作《說文解字》，其將「橫」與「桃」排列在一起，中間只隔一「枋」字，是否別有深意？「桃」除卻另一詞的「桃根」外，為何只有同「橫」一義？而且竟無任何引申義！

「桃」从「光」聲，「橫」从「黃」聲，其關鍵在「光」、「黃」兩字。

光，《說文》：「明也。从火，在人上，光明意也。𠄎古文，𠄎古文。」黃，《說文》：「地之色也。从田、从𠄎，𠄎亦聲。𠄎，古文光。𠄎，古黃字。」<sup>80</sup>楷書光、黃字形不同，聲紐亦有見、匣之異。依許說，古文「黃」从「光」聲，兩字同音。從音理上言，其可通假互用，固無疑義，然追溯字形，猶有可說者。

先從字形往上追溯。光，秦文字字形作： 詛楚文， 秦駟玉版， 秦會稽刻石， 睡虎地秦簡·日乙， 秦印編 201，以上皆王輝《秦文字編》

311。

<sup>75</sup> [宋]杜從古著，丁治民校補：《集篆古文韻海校補》（北京：中華書局，2013年），卷2，頁21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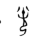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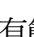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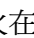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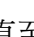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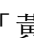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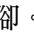
<sup>76</sup> 徐時儀校注：《一切經音義三種校本合刊》上冊，頁311。字形已據校勘改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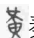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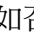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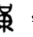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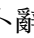

<sup>77</sup> 潘重規：《龍龕手鑑新編》（北京：中華書局，1988年），頁376。

<sup>78</sup> [宋]丁度等編：《集韻》（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85年），頁22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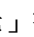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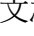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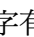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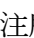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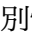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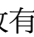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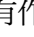

<sup>79</sup> 同上註。

<sup>80</sup> [漢]許慎：《說文解字》，頁293。

所集錄，<sup>81</sup>其所列「光」字，火字皆在上，與許說同，幾無例外。上溯兩周金文，矢方彝作、，毛公鼎作，禹鼎作，亦皆「火」在上。唯中山王響鼎作，下部已有飾筆如「火」，而時已進入戰國。<sup>82</sup>至甲骨卜辭之「光」作甲 391，亦是火在人上。由此可見，秦文字之「光」，由卜辭經金文到秦篆，一脈相承，直至《說文》而未改其形。

再看秦文字之「黃」，如秦政伯喪戈一、石鼓文、關簡 238，<sup>83</sup>其下部皆不作「火」腳。金文如召尊作，伯公父作，伯家父簋作，下部亦不作「火」腳。甲骨卜辭亦作甲 1647，可見由甲骨卜辭經金文到秦篆，亦一脈相承，至《說文》篆文字形猶與伯公父接近。

就以上所列甲骨卜辭至秦系文字「光」和「黃」而言，兩字字形基本不會相混，逮及其下部皆有近似「火」之形，已進入許慎所謂「文字異形」的戰國時代。戰國時西土秦國字形承襲籀文，光、黃可謂一例。而當時東土六國用古文，即《說文》所載古文，其「黃」所从與「光」近似，因被認作「光」，在戰國文字中時有所見。

齊系文字，「光」字作叔夷罇，因是春秋中晚期銅器，字形與秦系差別不大。《說文》古文之「光」作、，碧落碑作，「火」字重疊或在下部。《汗簡》「光」字有《說文》二形，殆郭忠恕從唐抄本《說文》收錄。然又有一作，<sup>84</sup>未注所出，據其下所錄「旅」、「侍」二形，皆見三體石經殘石古文，而郭於「侍」下注云出「石經」，似三字皆為三體石經古文。恰巧宋嘉祐間所出三體石經殘石古文有齊世子光之「光」，字作，孫星衍疑為「黃」字，因桃、橫通假而為「光」，<sup>85</sup>實即「光」字古文別體，因夏竦《古文四聲韻》卷 2 收「」形，<sup>86</sup>注云「古老子，又石經」，可證。又夏竦於「光」下同時收有一形，謂「古《孝經》，又《古文尚書》」，是則《古文尚書》之「光」有作「」和「」者，無庸懷疑。

<sup>81</sup> 王輝主編，楊宗兵、彭文、蔣文孝編著：《秦文字編》（北京：中華書局，2015 年），頁 1563-156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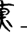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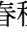





<sup>82</sup> 金文字形見容庚著，張振林、馬國權摹補：《金文編》（北京：中華書局，1985 年），頁 690。

<sup>83</sup> 王輝主編，楊宗兵、彭文、蔣文孝編著：《秦文字編》，頁 1917。





<sup>84</sup> 〔宋〕郭忠恕：《汗簡》（北京：中華書局，1983 年），頁 4 上。

<sup>85</sup> 〔清〕孫星衍：《魏三體石經遺字考》，收於虞萬里主編：《石經研究文獻集成》第 8 冊（天津：天津古籍出版社，2021 年），頁 55。





<sup>86</sup> 〔宋〕夏竦：《古文四聲韻》（北京：中華書局，1983 年），卷 2，頁 28 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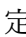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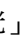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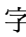

齊系文字「黃」作集錄 1101、璽彙 1254，<sup>87</sup>可與齊侯因<sup>齊</sup>罍之「」相參資，而與曾侯乙墓竹簡「」下面飾筆皆似「火」。<sup>88</sup>此類字形與前引三體石經「光」字之「」和《古文四聲韻》之「」，已極易混淆。當然，齊系「黃」字形也有所承，如春秋末年哀成弔鼎作「」，趙孟壺作「」，戰國璽印更有「」（0750）、「」（0728）等形，可見原不從「火」之「黃」字，從春秋末年開始到戰國時，已多變形從近似之「火」。<sup>89</sup>郭忠恕所收與之相近字形有，<sup>90</sup>謂出裴光遠《集綴》，而夏竦引作，<sup>91</sup>字形小異，蓋當時摹錄有差異。

更有甚者，郭、夏二人所收之「黃」，下部亦已像「火」，如：

汗簡·目 汗簡 6.75 四聲 2.17 四聲 2.17

雖夏氏承襲郭氏而來，然其下部已與《說文》所說同，即已「从光，光亦聲」，而無中間之「田」構件。以無「田」構件之「黃」為偏旁構成「橫」字，郭、夏二氏所收字形如下：

汗簡 3.30 四聲 2.18 四聲 4.36 韻海 4.42

由於中間無「田」字，偏旁與「光」相同，所以被秦漢學者或漢代經師隸定為「」是名正言順且理所當然。至此，恍然可悟許慎《說文》何以解「」為「充也」。因五經而作《說文》的許慎，一定看到漢代五經文本中有「」、「」互為異文的文本，所以必須立「」字形，但其義則同「」。後作「」文本為「」所替代，故六經不見「」字，而《說文》則將「」保留下來。

更有甚者，杜從古《集篆古文韻海·四十二宕》下「光」、「橫」二字作：

光，4.41 橫，4.41<sup>92</sup>

<sup>87</sup> 見孫剛編纂：《齊文字編》（福州：福建人民出版社，2010年），頁273。

<sup>88</sup> 曾侯乙墓竹簡「黃」字極多，參見張光裕、黃錫全、滕壬生主編：《曾侯乙墓竹簡文字編》（臺北：臺灣藝文印書館，1997年），頁188-189。

<sup>89</sup> 按，徐在國《隸定古文疏證》謂哀成弔鼎和趙孟壺字形為《說文》古文之所本。徐在國：《隸定古文疏證》（合肥：安徽大學出版社，2002年），頁283。許舒絜謂「『黃』字甲骨文並不从光或火，其形構與『光』關係仍待考」，許舒絜：《傳鈔古文《尚書》文字之研究》第1冊（新北：花木蘭文化，2014年），頁101。

<sup>90</sup> 〔宋〕郭忠恕：《汗簡》，頁38上。

<sup>91</sup> 〔宋〕夏竦：《古文四聲韻》，卷2，頁28下。

<sup>92</sup> 〔宋〕杜從古著，丁治民校補：《集篆古文韻海校補》，卷4，頁69上。



此二形可議者有二，一是「光」字左上多一「爪」形，其他與「橫」無異；二是右上看似如「广」頭，實則乃是「𠂔」字上部之變形，後世認作「廣」而作「擴」或「廣」，也是情理中事。

漢字形體在二三千年中一直處於演化變動狀態，然若以西漢為基點，漢以後二千年形體變動與漢以前一千年不同。漢以前一千年，正值甲骨文到籀、篆、古文而進入秦隸、漢隸時期，尤其是文字異形的戰國古文，更是各自為政各自為形，加之簡牘之殘斷磨滅，譌誤滿篇。漢字形體辨認是漢代讀書人尤其是經師讀簡傳經之關鍵。閱讀簡書，首先是以目辨認字體，其次是以口閱讀文字，而後綜合形、音進入理解文義階段。辨認字體是形，閱讀文字是音，理解文義是義，形、音、義三者先後為閱讀過程無容顛倒之次序。當其辨認字體無論是非錯對已由甲而乙，且文義順暢時，則聲韻之同異和通假互用已顯得不很重要。其次，當弟子聽聞經師讀經相傳時，則首先是聲音，由聯貫一連串聲音轉換成文義，再用文字將文義句子記錄下來。如若方音有異，或聽聞產生錯覺譌誤，其記錄之字形就會有音同音近之字，甚至產生莫名其妙之字形。

光，古聲見紐，黃，古聲匣紐。見與匣古聲往往互轉，此乃不爭之事實。<sup>93</sup>因而「光」之與「黃」，以及从「光」聲和「黃」聲之字互相通用，為先秦秦漢時期所常見。然經上面黃、橫之古文字形分析後，得知戰國時六國古文「黃」字省「田」形如「光」，「黃」字變形而如「廣」，「橫」字聲符「黃」寫作「光」而形如「桃」，更由此波及到以「黃」、「光」為聲符的其他字形錯位。因此，當讀書第一階段的辨體已出現錯位誤認，處於第二階段的聲韻已處於輔助地位，不能作為理解文義的要義。只有當辨認字形出現錯位誤認而無法理解文義時，處於第二階段的聲韻同異辨識思維再度被喚起，從而思考其音同音近之通假字。

## （二）文獻中所涉「光」、「黃」、「廣」字形之異文

理解了讀書由形、音、義三者先後的次序，再以「光」、「黃」為聲符偏旁來檢視秦漢文獻中淆亂的異文例證。自戴震提出「光」、「橫」之辨後，清代不僅是《尚書》學者在〈堯典〉中引伸辨說，即在其他經典文獻中亦有申說，如清末陳玉澍在《毛詩異文箋》中，對〈皇矣〉「載錫之光」、〈六

<sup>93</sup> 例證詳見蔡鳳圻：〈見溪變曉匣說〉，收於說文社主編：《說文月刊》第1冊（香港：明石文化，2004年），頁115-126。

月〉「四牡修廣」和〈離〉「於薦廣牡」三句異文有較為詳盡的辨說。<sup>94</sup>其中既有前述〈堯典〉時已舉者，亦涉及時賢未舉之其他文獻，茲就各家所述可以用「光」、「黃」古文字形詮解戰國秦漢異文錯亂者於下：

〈皇矣〉「載錫之光」毛傳：「光，大也。」<sup>95</sup>光本光明之義，無大義，陳奐謂「古『光』、『廣』聲通，故『光』有『大』義」。<sup>96</sup>陳玉澍從之云：「光乃廣之段借。《說文》：『廣，殿之大屋也。』」<sup>97</sup>光、廣聲韻相同，通假固在情理。然若古文《毛詩》此字作「𦉑」汗簡 4.51、「𦉑」四聲韻 3.24，固可隸定稱「廣」；若作「𦉑」四聲韻 3.24，汗簡、「𦉑」三 17，汗簡、「𦉑」韻海 3.31，其形與「光」幾無區別，則完全有可能隸定成「光」。<sup>98</sup>或謂此乃郭、夏等人錯認誤列，予謂此類形體經比較而並不難識，郭、夏等人必經辨識文句而錄，即使前有所承，則前人亦必經辨識文句而錄，追溯而至秦漢，當屬兩字字形近似而混抄。

〈昊天有成命〉「於緝熙」毛傳：「緝，明；熙，廣。」箋云：「廣當為光。」陳氏云：「是廣與光同。」「熙」下从「火」為光明義，《爾雅》：「緝熙，光。」毛公於《大雅·文王》「敬止緝熙」下云：「緝熙，光明也。」<sup>99</sup>此處豈會用通假字「廣」釋之，使詩義轉晦？康成正之是也。然則何以誤作「廣」字？設若毛公此解作「熙，𦉑」，「𦉑」即「光」之古文，漢代經師見「𦉑」字，或不識，或「木」部殘泐，無論何種原因，其隸定成「廣」，均屬情在理中。

〈江漢〉「武夫洸洸」，毛傳：「洸洸，武貌。」〈谷風〉「有洸有潰」毛傳亦云：「洸洸，武也。」《爾雅·釋訓》：「洸洸，武也。」<sup>100</sup>《毛傳》、《爾雅》可互證。《鹽鐵論·繇役篇》引作「武夫潢潢」，<sup>101</sup>據《爾雅》舍人注亦作「潢潢」，是漢時必有作「潢潢」者。又，張衡〈西京賦〉作「趨趨」，

<sup>94</sup> [清]陳玉澍：《毛詩異文箋》（清光緒 14 年刻南菁書院叢書本，1888 年），卷 8，頁 21。下凡引陳說者同此。

<sup>95</sup> [漢]毛亨傳，[漢]鄭玄箋：《毛詩傳箋》（北京：中華書局，2018 年），頁 370。

<sup>96</sup> [清]陳奐著，滕志賢點校：《詩毛詩傳疏》第 2 冊（南京：鳳凰出版社，2018 年），卷 23，頁 831。

<sup>97</sup> [清]陳玉澍：《毛詩異文箋》，卷 8，頁 21。

<sup>98</sup> 以上字形參據徐在國等編：《傳抄古文字編》（北京：線裝書局，2006 年），頁 926。

<sup>99</sup> [漢]毛亨傳，[漢]鄭玄箋：《毛詩傳箋》，頁 455。

<sup>100</sup> 同上註，頁 438、52。

<sup>101</sup> [漢]桑弘羊著，王利器校注：《鹽鐵論》，收於《新編諸子集成（第一輯）》（北京：中華書局，1992 年），頁 520。

故《玉篇·走部》謂「趨趨，武貌」。<sup>102</sup>章樵《古文苑·班固〈車騎將軍北征頌〉》注引作「僨僨」，洸、潢、僨、趨諸字聲符光、黃同音，固可通假互用。然杜從古所收「洸」作「滸」，「僨」作「僨」、「僨」，<sup>103</sup>更有璜、潢、簧而从「光」作「璜」，<sup>104</sup>儘管它可能是從郭、夏書「璜」、「璜」轉錄之變形。<sup>105</sup>但就字形而言，光、黃以及作為聲符之互作，究其原因，與「黃」古文作「𣎵」形及其變體有關。

《左傳·襄公 18 年》：「齊侯禦諸平陰，塹防門，而守之廣里。」杜注：「平陰城在濟北盧縣東北，其城南有防，防有門。於門外作塹，橫行廣一里，故經書圍。」依杜注，廣里，橫行廣一里。酈道元《水經注·濟水》引此事云：「今防門北有光里，齊人言廣，音與光同，即《春秋》所謂守之廣里者也。」<sup>106</sup>《左傳》「廣里」，為地名或為「廣一里」，諸家各有說，<sup>107</sup>而酈道元固以北魏地名印合之。假若齊國即以此守城事件為地名，亦當作「廣里」，雖廣、光音同，然亦不排斥《左傳》古文作「𣎵」，無論何種原因，後世隸定為「光」，稱「光里」，是其演變之一塗。

《春秋·襄公 20 年》：「陳侯之弟黃。」《公羊》、《穀梁》皆作「陳侯之弟光」。<sup>108</sup>按，《公》、《穀》以口口相傳，至西漢始著於竹帛，是師弟子口授時同音譌誤而誤寫，還是字形譌誤而誤抄，無法求證。杜預合經與傳為一，故經傳皆作「黃」。然則《春秋》古經原作「黃」抑「光」，亦無法求證。雖不排斥黃、光同音通用，然若《春秋》和《左傳》古文「黃」如《說文》古文寫作「𣎵」，漢代今文學家隸定為「光」，亦是古文篆隸轉寫時可以原諒的錯誤。

《漢書·天文志》曰：「黃道，一曰光道。」王先謙補注：「黃、光古字通。」音同可通用，本無問題，然黃道出於《石氏星經》，是產生於戰國

<sup>102</sup> [南朝梁]顧野王著，呂浩點校《大廣益會玉篇》（北京：中華書局，2019年），頁342。

<sup>103</sup> [宋]杜從古：《集篆古文韻海校補》，卷2，頁21上。

<sup>104</sup> 同上註。

<sup>105</sup> [宋]郭忠恕：《汗簡》，頁2；[宋]夏竦：《古文四聲韻》，卷2，頁28。

<sup>106</sup> [北魏]酈道元著，[清]楊守敬、熊會貞疏：《水經注疏》（北京：中華書局，2014年），頁734。

<sup>107</sup> 如竹添光鴻《左傳會箋》和楊伯峻《春秋左傳注》即持論不同。

<sup>108</sup> [清]陳立著，劉尚慈點校：《公羊義疏》（北京：中華書局，2017年）第5冊，頁2221。  
[清]鍾文烝著，駢宇騫、郝淑慧點校：《春秋穀梁經傳補注》（北京：中華書局，1996年），頁566。

時的天文學概念。後與齊魯人甘德的《甘氏星經》合抄流傳，是否齊魯之人在轉抄時將「黃道」抄成「𠄎道」，到秦漢時偶被抄作「光」字為「光道」，遂成為「黃道」之「異名」？

「光」與「黃」及以「光」和「黃」為聲符的字，不僅因為兩字聲韻相近相同，更因是甲骨、籀文傳至戰國之際，六國文字各自為體，變亂特甚，有的與籀文相去甚遠，不僅「光」形體變化大，「黃」字更演變成以古文「光」為聲符的「𠄎」，致使「光」、「黃」兩字時有錯亂。文獻中「光」、「黃」和以之為聲符的字互為異文，雖可以同音通假來解釋，但作為讀書第一意識的辨形而言，應該是戰國時齊魯古文「光」、「黃」形體近似，在當時或秦漢篆隸時代不能清晰辨別其形體而轉抄時誤抄所造成。

### 三、經師漢讀訓詁與《尚書》文本形成

清儒重在文獻、音韻之考證，因時代所限，未能引入古文字字形作綜合考慮。經以上對戰國時六國古文尤其是齊魯系文字字形辨析，可以對〈堯典〉「光被四表」和「橫被四表」用邏輯思維作另一途徑的推導。

從西周至西漢，漢字形音義都經歷了劇變，然儘管戰國文字異形，言語異聲，近數十年古文字學又將其細分為齊系、三晉系、楚系等等，但大較可以粗分二系，西土由籀文而篆文，由秦隸而漢隸，東土則由籀文而古文，由古文而轉寫成漢隸。兩周流傳之文獻亦可粗分二種，一種是實物性的銅器、簡帛等，一種則是傳世經典六藝和諸子等。由於經典依靠孔子創立儒家而傳播，而孔子是東土齊魯地方人，故經其傳授之經典文獻無疑帶有東土齊魯古文之痕跡。

炎漢承繼嬴秦文化，有兩個先天缺陷，一是秦火焚書，漢人所得，或缺或殘，少有全者；二是漢字由籀篆變秦隸而漢隸，於東土之古文隔膜已甚，以致漢初張蒼能識古文，被目為稀有。漢代經師傳經，大多靠秦博士口授而記錄的漢隸文本，此一師承傳統，學有師法，講有師法，傳有師法。至於山巖屋壁冒出的古文經本，文字形構與秦篆漢隸異轍，只能靠稍識古文的經師憑藉各自高低不同的能力或諸多經師集體能力釋讀——亦即漢讀，來閱讀理解，逮及貫通文義，形成文本，方始傳授。

以此作時代背景來理解〈堯典〉「光被四表」和「橫被四表」乃至文獻運用的「廣被四表」之形成，或將會梳理出與清儒不同的路徑。

任何文本，若追溯源頭，只能是一種形態，其後經不同歷史時段、不同地區用不同方言與有構形差異的漢字幾經傳抄，產生不同文本。今所見〈堯典〉文本是「光被四表」，漢代援引文本有「橫被四表」，戴震據《爾雅》訓釋似應有「栳被四表」，更有是否為援引文本的「廣被四表」。姑且先拋開段、陳所爭的今古文文本，其源頭只能是「光被四表」、「橫被四表」、「栳被四表」和「廣被四表」四種形式中的一種。從文義上確定，此句無論「光」、「橫」、「栳」、「廣」，都應是「充」義，是充塞、充滿之意。但「光」是火在人上的光明義，「橫」是遮門的闌木，「廣」是殿之大屋，唯「栳」是充塞義。依本義定字，似最初文本應是「栳被四表」；而後以同音通假或偏傍省寫等用字規律，產生「光被四表」、「橫被四表」、「廣被四表」三種文本。但事實上不僅無「栳被四表」文本，連六經中亦未見有用「栳」字。再放眼當下，即使已經出土數十萬枚竹簡，也未見有「栳」字。儘管說有易，說無難，但作為儒家主要經典《尚書》第一篇〈堯典〉的重要用字，未出現於所有出土與傳世的先秦文獻（栳椳是另一詞，不論），確實值得深思！

如果立足已有文獻和異文，更結合六國古文來討論，情形似有不同。前面已引列幾種古文「橫」字字形，再次彙錄於下：

𣪠汗簡 3.30 𣪠四聲 2.18 𣪠四聲 4.36 𣪠韻海 4.42

《汗簡》、《四聲》、《韻海》三書雖有繼承關係，但一致認為是古文「橫」，必有傳承根據。茲就字形結構分析，从木，从類似「光」的聲符，就有可能照錄為或隸定成「栳」。假設先確定〈堯典〉在春秋戰國的齊魯系文本中是「橫被四表」，在傳抄過程中，後人不識「橫」之變體「𣪠」，誤認為从木、从光之「栳」，故寫成「栳」，應該可以理解。但齊魯《尚書》經師在口授過程中，仍是讀「栳（𣪠）」為「橫」訓「充」，故被《爾雅》之類字書收入成為「栳，充也」的訓釋形態。在「栳被四表」文本從齊魯流傳到各地過程中，產生兩種途徑，一是有師承或認識「𣪠」字，讀為「橫」，當然會以「橫被四表」傳授。一是不識「𣪠」字，因「栳」字絕無用例——其實壓根沒這「栳」字，故經師用「漢讀」法（也可能是「秦讀」，甚至「楚讀」）將「𣪠」讀成「光」，因為「光耀」可以解釋「光被四表」，逐漸用讀為、讀若字替代本字而形成「光被四表」文本，而作「栳」的「栳被四表」因無法貫通文義而被「光被四表」替代。<sup>109</sup>齊魯以外地方的「栳被四表」

<sup>109</sup> 以讀為、讀若字替代文本中原字而形成新文本，是秦漢經師和魏晉學者的常用手段。參

文本被替代為「光被四表」，但齊魯經師則仍以訓「橫」為「充」的「橫被四表」口授、傳抄。

再論「廣被四表」，前引《韻海》中「光」、「橫」有兩個古文形體：

𣎵光，4.41 橫橫，4.41<sup>110</sup>

從字形偏旁分析，兩字右邊看似「廣」之構件。若依其形而隸定，應該是《說文》从木，廣聲「所以几器」之「橫」，何以會作為「橫」之古文？其實上部不是「广」，而是「黃」之變體「光（𣎵）」上部拉長後變形所致，所以是「橫」。作為生於千餘年之後的杜從古，在收錄此字字形時，必定分析過詞句文意而定為「橫」，當然並不一定是「橫被四表」。左邊一字，只是「木」旁上多一「爪」部件，而絕對不是「光」，杜氏所以隸定為「光」，亦當有文句文義依據。即此「𣎵」、「橫」兩形，似乎可以推想到文獻中「廣被四表」之來歷，因為「橫被四表」無法理解，所以秦博士或漢經師索性讀為「廣被四表」，文從字順。即此「𣎵」、「橫」兩形，我們可以推定，早期齊魯〈堯典〉文本應是「橫被四表」。因為：

如果是「廣被四表」，就無法產生「橫被四表」，也就無法產生「橫被四表」。

如果是「光被四表」，就不必產生一個絕無用例的「桃」，當然也就無從再生出一個「橫」字。

反之，最早是「橫被四表」，因「橫」之聲符寫成古文「光」字形，才會產生絕無用例之「桃」，生就《爾雅》「桃，充也」之訓。然後再讀若「光」，解釋為「光耀」，替代原文成為「光被四表」文本。

從字義文意分析，最早文本若是「光被四表」，「光」沒有「充塞」義而只有「光耀」義，就不可能生出有「充塞」、「充滿」義之「桃」，也就不需要有充塞義之「橫」來替代。

從構詞上分析，戴震說「橫四表、格上下對舉。溥徧所及曰橫，貫通所至曰格」，確實已將〈堯典〉「橫被四表」的構詞法透徹明白地作了表揭，

見虞萬里：〈六朝〈毛詩〉異文所見經師傳承與歷史層次——以陸德明〈毛詩音義〉為例〉，收於李宗焜主編：《第四屆國際漢學會議論文集·出土材料與新視野》（臺北：中央研究院，2013年12月），頁527-572。

<sup>110</sup>〔宋〕杜從古：《集篆古文韻海校補》，卷4，頁69上。

而且還有〈樂記〉「橫以立武」和〈孔子閒居〉「橫於天下」用例以及鄭玄「橫，充也」的故訓作證。

在紛繁無緒、變動不定的戰國秦漢字形中去梳理出一種文本的原始字形及其變化脈絡，本來是一件很難甚至不可能的事，因為事態的變化太繁，歷史的缺環太多。以上探索，只是就目前掌握的文本和字形資料梳理所得的一種可能途徑。當然，可能還有多種偶然途徑，但〈堯典〉早期文本是「橫被四表」似乎可以確定。

確定早期文本字形之後，因漢代是今古文經學文本並傳時代，《尚書》又有魯恭王魯壁出土的古文本，能否從中推斷出一種可能的文本演化途徑？今試作假定推演如下：

假定魯壁所出〈堯典〉簡文是「橫被四表」，其「橫」字寫成「𣪠」，孔安國依形隸定成「桃」。安國整理魯壁古文本，既依魯壁簡牘摹錄、隸定其文字，又以伏勝傳世本對讀，因伏勝所傳釋「橫」為「充」是西漢時常識，故雖隸定成「桃」，仍以「充也」解釋，並為日後「孔傳」所承襲。蓋安國整理時並無文分古今、說求異同之心態，只因相較後多出十六篇，故上書請立古文博士。巫蠱之禍起，雖古文博士未立，民間則傳授不絕。數傳之後，古文經師中某一人或以「桃」字奇怪無據，用漢讀法讀為「光」，遂改為「光被四表」。既改「桃」為「光」，必有經師認為「光」無「充」義，反而認為依「光」本義「光耀」解釋「光被四表」文通字順。用「光耀」義解釋「光被四表」，適可與今文〈堯典〉「橫被四表」之「充塞」義形成異文本、異經說。須知異文本、異經說是漢代立博士成官學的基本要求，於是被傳承下來，為鄭玄《尚書注》所採納。<sup>111</sup>但大部分今古文經師無論是針對「橫被四表」還是「光被四表」，仍多遵從師說以「充也」作解。在兩漢《尚書·堯典》文本流傳過程中，「桃被四表」文本係因經師誤認字形而曾經一度出現，終致長久湮沒，唯賴《爾雅》訓釋存其痕跡。

以上的推斷只是《尚書》今古文文本、師說在秦漢經學史興替、並存過程中，在無數條可能性中較符合邏輯且較顯豁的一兩種途徑，雖然真實演化途徑不一定如此，但這種途徑確是較能全面解釋「光」、「桃」、「橫」、「廣」文本和「充也」、「光耀」訓詁交替存在過的歷史史實。

<sup>111</sup> 鄭玄在《詩·周頌·噫嘻》「噫嘻成王」下引「光被四表，格於上下」，孔穎達正義引鄭注：「言堯德光耀及四海之外，至於天地。」〔唐〕孔穎達：《毛詩正義》，卷19，頁1550。

#### 四、結語

「光被四表」與「橫被四表」之辨之爭，戴震從字之本義、故訓、古注和詞法入手分析；段玉裁力主恢復經典古本原貌，以為「光」是古文本，「橫」是今文本，陳喬樞則追溯師法家法，以為「光」、「橫」皆是今文本；王念孫父子慣於因聲求義，專從同音通假角度審讞。一百四五十年來的研討爭論，試圖探索弄清《尚書》文本異文背後之真相，基本不出上述三種途徑。

戴震「『橫』轉寫為『栳』，脫誤為『光』」之說，因為未找到最接近《尚書》古文之文字形體為證，僅汪中約略提及，隨即淡出討論議題。段玉裁志在復原《古文尚書》，陳喬樞冀全面勾稽《尚書》今文經說，故關注文本用字，而忽略字形關係。今之論《尚書》者，只關注篇章真偽而忽略今古文本。王氏父子不僅完善了因聲求義理論，且在其四種名著中將此理論作了充類至盡地發揮，成為嘉道以下直至整個 20 世紀考證古籍之不二法門，所以不僅《尚書》著作注〈堯典〉「光被四表」多以同音通假來解釋，推而廣之，諸凡群經、諸子，乃至近數十年甲骨、金文、簡帛、磚壁、璽印等考釋，幾無不在同音通假上用功求索。通過上面對「光被四表」、「橫被四表」、「廣被四表」異文的文字與文本梳理，戴震當時說「橫」轉寫為「栳」，雖純屬推想，卻有六國古文可依據。他當年說「栳」脫誤為「光」，純屬一種理論上的推想，尚未深刻認識漢代經師讀經傳經，凡遇僻字、難字、譌字和六國古文本中無法辨識、無法貫通文義之字，皆從文字記錄語言之原則出發，就其音同音近相仿佛之字，用讀為、讀曰、讀如等術語表述，冀以貫通窒礙文句之文意。「栳」在簡牘殘泐偶然狀況下，確會脫誤成「光」，但常態下，經師若覺得「栳」字字義無法解釋句意，便會讀為經師認為可以解釋（儘管可能是曲解）的「光」，轉而直接寫成「光」，不一定是文字的脫誤或譌變。就此而言，戴震的推想，容有形音義三者的維度，而乾嘉及以後的學者，轉從音同音近通假思路上去分別今古文本，似有將漢代經師「漢讀」範圍狹窄化之嫌。

〈堯典〉「光被四表」一語所涉「光」、「栳」、「橫」、「廣」四字，韻同聲近，固然可以用同音通假來解釋，但實際情況是在籀、篆、古文、秦隸、漢隸轉換之際，與經師讀認、理解經文的正確與錯誤有莫大關係。其中既有古文構件的省略、形變造成的誤認，也有經師為理解文義而選擇音同音



近的讀若替代字，但這種音同音近會隨經師方言方音之不同而不同。因此，同音通假雖是傳世與出土文獻考釋中不可或缺的利器，但有時所得結論或許只是表面現象。蓋經師方音不同，所讀之同音字也不一定相同，二千年後所求得的通假本字，也不一定是先秦經文本字。只有充分考慮處於劇變中的秦漢文字字形，兼顧形音義三者和漢代經師師承傳授等多種因素，方始可以得其驪珠。

清人對〈堯典〉「光被四表」和「橫被四表」的考證，反映出二百年來的學術發展的走向和特性，可以引起我們對傳統考據學和當今經學、語言學研究的幾點思考。

- (一) 清初顧炎武的學問氣象恢宏，經緯天地；發展到戴震的思維敏銳、能洞察幾微，燭照幽隱，往往見人所不能見；下及段、王，繼承乃師戴震的思維與方法，加以勤勉和天分，雖偏向經典之文本和文字，猶能索隱探賾，抉發二千年文本流傳中的譌誤，構建或部分恢復秦漢文本樣貌。王念孫「因聲求義」理論確實揭示了古人應用漢字的習慣和漢代經師「漢讀」的真諦，符合漢語漢字在運用、流傳中的基本規則，因而成就卓著。但道咸以後以考證為職志的學者，已有偏於「因聲求義」而忽略誤字、譌字之傾向，此一傾向亦為當今考釋出土文獻和古文字學者所繼承襲用。究其實，還是對漢字、漢語的變異、流傳與識讀的認識不夠全面。
- (二) 甲骨、鐘鼎、簡帛等文字就其集合的形體而言各有其構形系統，然用甲骨、鐘鼎、簡帛刻寫的文獻內容和傳世文本卻是一種言語的系統。前者以點畫、部件構形為基礎，後者以雅言雅音、方言方音及用字習慣心理為基礎。所謂構形系統是指文字在未被運用狀態下的固態，一切以造字時的點畫、部件構形為準。但當漢字被用來書寫經典文本，即進入到應用時，就必然受到文字的變遷和時代、方域以及個人書寫習慣的制約。所以，必須充分認識，雖然構形系統常態下是固定的，但利用相對穩定的構形系統文字書寫的各種經典文本則一定是動態多變，即文字有通假，點畫不規則，甚至誤寫錯字、別字。
- (三) 漢字因漢語而造，漢語的特點是以有限的音節表述無限的事物，故漢字雖然隨時代和方域的不同而急劇遞增，然其字音則始終受到漢語音節的制約而不能無限膨脹，由此造成同音字激增。由於用漢語

交流離不開一音多字的同音現象，故同音字互用早已成為古人的習慣性思維，形成傳鈔和口授筆錄時有意無意地用同音字替代。漢代經師早已認識和把握了漢語漢字的傳播特點，故在訓讀和解釋先秦文本時，用「漢讀」來解決文本訓釋中的窒礙。王念孫更是將之上升到理論層面，提出「因聲求義」來考證先秦兩漢文本中的疑難，取得了前所未有的成就。但「因聲求義」所涉的同音字替代畢竟只是漢字漢語文本傳授和傳鈔中一個主要方面而不是其全部，它還有文本傳授、傳鈔時文字形譌等多種不可忽視的層面。

- (四) 從原則上而言，經典原始文本應該只是一種形態，但經過不斷傳抄或口授筆錄，其文本形態便無法保持原貌。商周一脈相傳的史料文獻和經典文本，姑且排斥甲骨文字和變化多端的磚瓦、璽印形體，至少經過西周籀文、戰國六國古文、嬴秦篆文、秦漢古隸和兩漢隸書的轉鈔。在長達上千年的轉鈔過程中，其可以預料的不確定的人為因素主要有：1、同時代人鈔寫不慎產生譌誤；2、同時代人通過口授筆錄方式流傳，由於雅言方言之別，因雅音方音之異而口授不清、聽寫不確等原因產生譌誤；3、因鈔者不慎、文本不清而導致傳抄者誤認而產生譌誤；4、因字體演變，如籀文演變為古文和篆文，古文、篆文轉寫為古隸、漢隸等，導致後人不識前人所寫文字，各憑主觀認識轉寫而導致譌誤；5、書寫在簡牘、絹帛上的文本由於不斷翻閱磨損、輾轉攜帶散亂，或遭禁藏棄而斷爛，年代久遠，文字失真或殘損，導致轉寫者誤認誤讀而造成譌誤。更由以上多種因素綜合產生的譌誤，使得商周文本無法保存最初原貌而一變再變，偏離原文本越來越遠。但必須明白的是，所有因上述原因發生的譌誤，是漢語漢字在應用中無法避免的現象，它是用漢字轉寫、傳鈔的文本中，除同音替代外另一種具有普遍性的譌誤。
- (五) 對動態演變的文字所鈔寫的文本進行識讀和解釋，絕對不能刻舟求劍式地拘泥於某一時代的文字形體。這是因為，在歷史長河中，前代流傳的文本，其文字形體未必完全符合當時文字的形體結構，後代轉鈔時或認識或不認識、或主觀或客觀地會有點畫的走樣，這種走樣的狀況使你無法捉摸，這就啟迪我們在考釋形譌的過程中不能完全拘泥於原來的文字形體結構，而需要從字形形似、同字異形、通假形似等多種視角來考慮古文獻中的字形譌誤。

(六) 我們所要考究的對象基本是存在於動態的言語系統中的，因此，無可避免地有誤字和通假。面對誤字，刻意分析字體構形，反有刻舟求劍之失；面對通假，不明背景文義漫求其字，則適足以淆亂古音系統。若面對誤字或省形省聲字而轉求通假，即使文義上勉強可通，也會汨亂構形系統，甚至混淆古音系統。

所以，因聲求義固是傳世古文獻考釋中的利器，而譌字、別字也當引起足夠的重視。尤其是現今出土的儒家簡牘文獻多非經過嚴格校勘的文本，個人率爾鈔寫，譌字、別字甚至點畫書寫不規則的字形更多，如果一味從同音通假上去求證，很難得到正確的訓詁。

【責任編校：朱怡璇、黃競緯】

## 附記

2022年3月9日至25日初稿；2023年2月12日二稿；2023年7月10日三稿。

## 徵引文獻

### 專著

- 〔漢〕毛亨 Mao Heng 傳，〔漢〕鄭玄 Zheng Xuan 箋：《毛詩傳箋》*Maoshi zhuangjian*，北京 Beijing：中華書局 Zhonghua shuju，2018年。
- 〔漢〕桑弘羊 Sang Hongyang 著，王利器 Wang Liqi 校注：《鹽鐵論》*Yantie lun*，收入《新編諸子集成（第一輯）》*Xinbian zhuzi jicheng (di yi ji)*，北京 Beijing：中華書局 Zhonghua shuju，1992年。
- 〔漢〕許慎 Xu Shen：《說文解字》*Shuowen jiezi*，北京 Beijing：中華書局 Zhonghua shuju，2013年。
- 〔魏〕張揖 Zhang Yi 注，〔清〕王念孫 Wang Niansun 疏證，張靖偉 Zhang Jingwei、樊波成 Fan Bocheng、馬濤 Ma Tao 點校：《廣雅疏證》*Guangya shuzheng*，上海 Shanghai：上海古籍出版社 Shanghai guji chubanshe，2016年。
- 〔晉〕郭璞 Guo Pu 注，〔清〕邵晉涵 Shao Jinhan 正義：《爾雅正義》*Eria zhengyi*，北京 Beijing：中華書局 Zhonghua shuju，2017年。

- [南朝梁]顧野王 Gu Yewang 著，呂浩 Lü Hao 點校：《大廣益會玉篇》*Daguangyihui yupian*，北京 Beijing：中華書局 Zhonghua shuju，2019 年。
- [北魏]酈道元 Li Daoyuan 著，〔清〕楊守敬 Yang Shoujing、熊會貞 Xiong Huizhen 疏：《水經注疏》*Shuijing zhushu*，北京 Beijing：中華書局 Zhonghua shuju，2014 年。
- [唐]孔穎達 Kong Yingda 疏：《尚書正義》*Shangshu zhengyi*，收入十三經注疏整理委員會 Shisanjing zhushu zhengli weiyuanhui 整理：《十三經注疏》*Shisanjing zhushu* 第 1 冊，北京 Beijing：北京大學出版社 Beijing daxue chubanshe，2000 年。
- ：《毛詩正義》*Maoshi zhengyi*，收入十三經注疏整理委員會 Shisanjing zhushu zhengli weiyuanhui 整理：《十三經注疏》*Shisanjing zhushu* 第 3 冊，北京 Beijing：北京大學出版社 Beijing daxue chubanshe，2000 年。
- [宋]丁度 Ding Du 等編：《集韻》*Jiyun*，上海 Shanghai：上海古籍出版社 Shanghai guji chubanshe，1985 年。
- [宋]朱祖義 Zhu Zuyi：《尚書句解》*Shangshu jujie*，收入〔清〕紀昀 Ji Yun、永瑤 Yong Rong 等編：《景印文淵閣四庫全書》*Yingyin wenyuange sikuquanshu* 第 62 冊，臺北 Taipei：臺灣商務印書館 Taiwan shangwu yinshuguan，1983-1986 年。
- [宋]杜從古 Du Conggu 著，丁治民 Ding Zhimin 校補：《集篆古文韻海校補》*Jizhuan guwen yunhai jiaobu*，北京 Beijing：中華書局 Zhonghua shuju，2013 年。
- [宋]夏竦 Xia Song：《古文四聲韻》*Guwen sishengyun*，北京 Beijing：中華書局 Zhonghua shuju，1983 年。
- [宋]夏僎 Xia Zhuan：《尚書詳解》*Shangshu xiangjie*，收入〔清〕紀昀 Ji Yun、永瑤 Yong Rong 等編：《景印文淵閣四庫全書》*Yingyin wenyuange sikuquanshu* 第 56 冊，臺北 Taipei：臺灣商務印書館 Taiwan shangwu yinshuguan，1983-1986 年。
- [宋]郭忠恕 Guo Zhongshu：《汗簡》*Hanjian*，北京 Beijing：中華書局 Zhonghua shuju，1983 年。
- [宋]黃度 Huang Du：《尚書說》*Shangshu shuo*，收入〔清〕徐乾學 Xu Qianxue 等輯，〔清〕納蘭成德 Nalan Chengde 編：《通志堂經解》*Tongzhitang jingjie*，揚州 Yangzhou：廣陵書社 Guangling shushe，1996 年。

- [宋]蔡沈 Cai Shen 注，錢宗武 Qian Zongwu、錢忠弼 Qian Zhongbi 整理：  
《書集傳》*Shu jizhuan*，南京 Nanjing：鳳凰出版社 Fenghuang chubanshe，  
2010 年。
- [宋]錢時 Qian Shi：《融堂書解》*Rongtang shujie*，收入〔清〕紀昀 Ji Yun、  
永瑤 Yong Rong 等編：《景印文淵閣四庫全書》*Yingyin wenyuange  
sikuquanshu* 第 59 冊，臺北 Taipei：臺灣商務印書館 Taiwan shangwu  
yinshuguan，1983-1986 年。
- [明]陳泰交 Chen Taijiao：《尚書注考》*Shangshu jukao*，收入〔清〕紀昀  
Ji Yun、永瑤 Yong Rong 等編：《景印文淵閣四庫全書》*Yingyin wenyuange  
sikuquanshu* 第 64 冊，臺北 Taipei：臺灣商務印書館 Taiwan shangwu  
yinshuguan，1983-1986 年。
- [清]王引之 Wang Yizhi 著，虞思徵 Yu Sizheng、馬濤 Ma Tao、徐煒君  
Xu Weijun 等點校：《經義述聞》*Jingyi shuwen*，上海 Shanghai：上海  
古籍出版社 Shanghai guji chubanshe，2015 年。
- [清]王先謙 Wang Xianqian：《尚書孔傳參證》*Shangshu Kongzhuan canzheng*，  
北京 Beijing：中華書局 Zhonghua shuju，2011 年。
- [清]王念孫 Wang Niansun 著，徐煒君 Xu Weijun 等校點：《讀書雜誌》  
*Dushu zazhi*，上海 Shanghai：上海古籍出版社 Shanghai guji chubanshe，  
2014 年。
- [清]王昶 Wang Chang：《湖海文傳》*Huhai wenzhuan*，收入《續修四庫  
全書》編纂委員會 *Xuxiu sikuquanshu bianzuan weiyuanhui* 編：《續修四  
庫全書》*Xuxiu siku quanshu* 第 1668 冊，上海 Shanghai：上海古籍出版  
社 Shanghai guji chubanshe，2002 年。
- [清]王鳴盛 Wang Mingsheng：《尚書後案》*Shangshu houan*，收入〔清〕  
阮元 Ruan Yuan、王先謙 Wang Xianqian 原編，虞萬里 Yu Wanli 類編：  
《正續清經解類編》*Zhengxu qing jingjie leibian* 第 5 冊，北京 Beijing：  
中國書店 Zhongguo shudian，2020 年。
- [清]王鳴盛 Wang Mingsheng 著，〔清〕迺鶴壽 Ze Heshou 校正：《蛾術編》  
*Eshu bian*，上海 Shanghai：商務印書館 Shangwu yinshuguan，1958 年。
- [清]王鳴盛 Wang Mingsheng 著，陳文和 Chen Wenhe 主編：《嘉定王鳴盛  
全集》*Jiading Wang Mingsheng quanji*，北京 Beijing：中華書局 Zhonghua  
shuju，2010 年。

- [清]皮錫瑞 Pi Xirui:《漢碑引經考》*Hanbei yinjingkao*, 收入皮錫瑞 Pi Xirui 著, 吳仰湘 Wu Yangxiang 編:《皮錫瑞全集》*Pi Xirui quanji* 第7冊, 北京 Beijing: 中華書局 Zhonghua shuju, 2015年。
- [清]皮錫瑞 Pi Xirui 著, 盛冬鈴 Sheng Dongling、陳抗 Chen Kang 點校:《今文尚書考證》*Jinwen shangshu kaozheng*, 北京 Beijing: 中華書局 Zhonghua shuju, 1989年。
- [清]朱駿聲 Zhu Junsheng:《尚書古注便讀》*Shangshu guzhu biandu*, 收入四庫未收書輯刊編纂委員會 Siku weishoushu jikan bianzuan weiyuanhui 編:《四庫未收書輯刊》*Siku weishoushu jikan* 第6輯第2冊, 北京 Beijing: 北京出版社 Beijing chubanshe, 1997年。
- :《說文通訓定聲》*Shuowen tongxun dingsheng*, 收入《續修四庫全書》編纂委員會 *Xuxiu sikuquanshu bianzuan weiyuanhui* 編:《續修四庫全書·經部·小學類》*Xuxiu sikuquanshu, jingbu, xiaoxuelei* 第221冊, 上海 Shanghai: 上海古籍出版社 Shanghai guji chubanshe, 2002年。
- [清]江藩 Jiang Fan 著, 漆永祥 Qi Yongxiang 箋釋:《漢學師承記箋釋》*Hanxue shichengji jianshi*, 上海 Shanghai: 上海古籍出版社 Shanghai guji chubanshe, 2006年。
- [清]吳汝綸 Wu Rulun:《尚書故》*Shangshu gu*, 收入《桐城吳先生全書》*Tongcheng Wu xiansheng quanshu*, 清光緒30年王恩祜等刻本, 1904年。
- [清]李光地 Li Guangdi:《尚書七篇解義》*Shangshu qipian jieyi*, 收入 [清]紀昀 Ji Yun、永瑤 Yong Rong 等編:《景印文淵閣四庫全書》*Yingyin wenyuange sikuquanshu* 第68冊, 臺北 Taipei: 臺灣商務印書館 Taiwan shangwu yinshuguan, 1983-1986年。
- [清]汪中 Wang Zhong 著, 田漢雲 Tian Hanyun 點校:《新編汪中集》*Xinbian Wang Zhong ji*, 揚州 Yangzhou: 廣陵書社 Guangling shushe, 2005年。
- [清]阮元 Ruan Yuan:《擘經室集》*Yanjingshi ji*, 北京 Beijing: 中華書局 Zhonghua shuju, 1993年。
- [清]阮元 Ruan Yuan 校勘, 劉玉才 Liu Yucai 整理:《十三經注疏校勘記》*Shisanjing zhushu jiaokanji*, 北京 Beijing: 北京大學出版社 Beijing daxue chubanshe, 2014年。
- [清]周用錫 Zhou Yongxi:《尚書證義》*Shangshu zhengyi*, 收入《續修四庫全書》編纂委員會 *Xuxiu sikuquanshu bianzuan weiyuanhui* 編:《續修

- 四庫全書·經部·書類》*Xuxiu sikuquanshu, jingbu, shulei* 第48冊，上海 Shanghai：上海古籍出版社 Shanghai guji chubanshe，2002年。
- 〔清〕武億 Wu Yi：《群經義證》*Qunjing yizheng*，收入〔清〕阮元 Ruan Yuan、王先謙 Wang Xianqian 原編，虞萬里 Yu Wanli 類編：《正續清經解類編》*Zhengxu qing jingjie leibian* 第47冊，北京 Beijing：中國書店 Zhongguo shudian，2020年。
- 〔清〕段玉裁 Duan Yucai：《古文尚書撰異》*Guwen shangshu zhuanyi*，收入〔清〕阮元 Ruan Yuan、王先謙 Wang Xianqian 原編，虞萬里 Yu Wanli 類編：《正續清經解類編》*Zhengxu qing jingjie leibian* 第7冊，北京 Beijing：中國書店 Zhongguo shudian，2020年。
- 〔清〕孫星衍 Sun Xingyan：《魏三體石經遺字考》*Wei santishijing yizikao*，收入虞萬里 Yu Wangli 主編：《石經研究文獻集成》*Shijing yanjiu wenxian jicheng* 第8冊，天津 Tianjin：天津古籍出版社 Tianjin guji chubanshe，2021年。
- 〔清〕孫星衍 Sun Xingyan 著，陳抗 Chen Kang、盛冬鈴 Sheng Dongling 點校：《尚書今古文注疏》*Shangshu jinguwen zhushu*，北京 Beijing：中華書局 Zhonghua shuju，1986年。
- 〔清〕庫勒納 Kulena 等：《御製日講書經解義》*Yuzhi rijiang shujing jieyi*，收入〔清〕紀昀 Ji Yun、永瑤 Yong Rong 等編：《景印文淵閣四庫全書》*Yingyin wenyuange sikuquanshu* 第65冊，臺北 Taipei：臺灣商務印書館 Taiwan shangwu yinshuguan，1983-1986年。
- 〔清〕翁方綱 Weng Fanggang 編：《兩漢金石記》*Lianghan jinshiji*，收入新文豐出版公司編輯部 Xinwenfeng chubangongsi bianjibu 編：《石刻史料新編第一輯》*Shike shiliao xinbian di yi ji* 第10冊，臺北 Taipei：新文豐出版公司 Xinwenfeng chubangongsi，1977年。
- 〔清〕陳立 Chen Li 著，劉尚慈 Liu Shangci 點校：《公羊義疏》*Gongyang yishu*，北京 Beijing：中華書局 Zhonghua shuju，2017年。
- 〔清〕陳玉澍 Chen Yushu：《毛詩異文箋》*Maoshi yiwenjian*，清光緒14年刻南菁書院叢書本，1888年。
- 〔清〕陳奐 Chen Huan 著，滕志賢 Teng Zhixian 整理：《詩毛詩傳疏》*Shi maoshi chuanshu*，南京 Nanjing：鳳凰出版社 Fenghuang chubanshe，2018年。

- [清] 陳喬樞 Chen Qiacong :《今文尚書經說考》 *Jinwen shangshu jingshuokao* , 收入 [清] 陳壽祺 Chen Shouqi :《左海續集》 *Zuohai xuji* , 清道光同治間刻本, 年分不詳。
- [清] 劉逢祿 Liu Fenglu :《尚書今古文集解》 *Shangshu jinguwen jijie* , 收入 [清] 阮元 Ruan Yuan、王先謙 Wang Xianqian 原編, 虞萬里 Yu Wanli 類編:《正續清經解類編》 *Zhengxu qing jingjie leibian* 第 8 冊, 北京 Beijing : 中國書店 Zhongguo shudian , 2020 年。
- [清] 錢大昕 Qian Daxin :《戴先生震傳》 *Dai xiansheng Zhen chuan* ,《潛研堂文集》 *Qianyantang wenji* , 上海 Shanghai : 上海古籍出版社 Shanghai guji chubanshe , 2009 年。
- :《廿二史考異》 *Nianer shi kaoyi* , 收入 [清] 錢大昕 Qian Daxin 著, 陳文和 Chen Wenhe 主編:《嘉定錢大昕全集》 *Jiading Qian Daxin quanji* , 南京 Nanjing : 江蘇古籍出版社 Jiansu guji chubanshe , 2016 年。
- [清] 鍾文烝 Zhong Wenzheng 著, 駢宇騫 Pian Yuqian、郝淑慧 Hao Shuhui 點校:《春秋穀梁經傳補注》 *Chunqiu guliang jingzhuhan buzhu* , 北京 Beijing : 中華書局 Zhonghua shuju , 1996 年。
- [清] 戴震 Dai Zhen :《尚書義考》 *Shangshu yikao* , 收入 [清] 戴震 Dai Zhen 著, 楊應芹 Yang Yingqin、諸偉奇 Zhu Weiqi 主編:《戴震全書》 *Dai Zhen quanshu* 第 1 冊, 合肥 Hefei : 黃山書社 Huangshan shushe , 1995 年。
- :《戴震文集》 *Dai Zhen wenji* , 收入 [清] 戴震 Dai Zhen 著, 楊應芹 Yang Yingqin、諸偉奇 Zhu Weiqi 主編:《戴震全書》 *Dai Zhen quanshu* 第 7 冊, 合肥 Hefei : 黃山書社 Huangshan shushe , 1995 年。
- :《聲韻考》 *Shengyun kao* , 收入 [清] 戴震 Dai Zhen 著, 楊應芹 Yang Yingqin、諸偉奇 Zhu Weiqi 主編:《戴震全書》 *Dai Zhen quanshu* 第 3 冊, 合肥 Hefei : 黃山書社 Huangshan shushe , 1995 年。
- [清] 魏源 Wei Yuan :《書古微》 *Shuguwei* , 收入 [清] 魏源 Wei Yuan 著, 魏源全集編輯委員會 Wei Yuan quanji bianji weiyuanhui 編校:《魏源全集》 *Wei Yuan quanji* 第 2 冊, 長沙 Changsha : 嶽麓書社 Yuelu shushe , 2004 年。
- 王輝 Wang Hui 主編, 楊宗兵 Yang Zongbing、彭文 Peng Wen、蔣文孝 Jiang Wenxiao 編著:《秦文字編》 *Qin wenzi bian* , 北京 Beijing : 中華書局 Zhonghua shuju , 2015 年。



- 金景芳 Jin Jingfang、呂紹剛 Lü Shaogang：《尚書·虞夏書新解》*Shangshu, yuxiashu xinjie*，瀋陽 Shenyang：遼寧古籍出版社 Liaoning guji chubanshe，1996年。
- 屈萬里 Qu Wanli 著，李偉泰 Li Weitai、周鳳五 Zhou Fengwu 校：《尚書集釋》*Shangshu jishi*，上海 Shanghai：中西書局 Zhongxi shuju，2014年。
- 胡適 Hushi 著，季羨林 Ji Xianlin 主編：《胡適全集》*Hushi quanji* 第1冊，合肥 Hefei：安徽教育出版社 Anhui jiaoyu chubanshe，2003年。
- 徐在國 Xu Zaiguo：《隸定古文疏證》*Liding guwen shuzheng*，合肥 Hefei：安徽教育出版社 Anhui jiaoyu chubanshe，2002年。
- 徐在國 Xu Zaiguo 等編：《傳抄古文字編》*Chuanchao guwenzi bian*，北京 Beijing：線裝書局 Xianzhuang shuju，2006年。
- 徐時儀 Xu Shiyi 校注：《一切經音義三種校本合刊》*Yiqie jingyinyi sanzhang jiaoben hekan*，上海 Shanghai：上海古籍出版社 Shanghai guji chubanshe，2012年。
- 高步瀛 Gao Buying 著，曹道衡 Cao Daoheng、沈玉成 Chen Yucheng 點校：《文選李注義疏》*Wenxuan Li zhu yishu*，北京 Beijing：中華書局 Zhonghua shuju，1985年。
- 容庚 Rong Geng 著，張振林 Zhang Zhenlin、馬國權 Ma Guoquan 摹補：《金文編》*Ginwen bian*，北京 Beijing：中華書局 Zhonghua shuju，1985年。
- 孫剛 Sun Gang 編纂：《齊文字編》*Qi wenzi bian*，福州 Fuzhou：福建人民出版社 Fujian renmin chubanshe，2010年。
- 許舒黎 Xu Shujie：《傳鈔古文《尚書》文字之研究》*Chuanchao guwen Shangshu wenzi zhi yanjiu*，新北 New Taipei：花木蘭文化 Huamulan wenhua，2014年。
- 章太炎 Zhang Taiyan 講，諸祖耿 Zhu Zugeng 整理：《太炎先生尚書說》*Taiyan xiansheng shangshu shuo*，北京 Beijing：中華書局 Zhonghua shuju，2013年。
- 張光裕 Zhang Guangyu、黃錫全 Huang Xiquan、滕壬生 Teng Rensheng 主編：《曾侯乙墓竹簡文字編》*Zeng hou Yi mu zhujian wenzi bian*，臺北 Taipei：臺灣藝文印書館 Taiwan yiwen yinshuguan，1997年。
- 曾運乾 Zeng Yunqian：《尚書正讀》*Shangshu zhengdu*，北京 Beijing：中華書局 Zhonghua shuju，1964年。

- 楊筠如 Yang Yunru 著，黃懷信 Huang Huaixin 標校：《尚書叢詁》*Shangshu hegu*，西安 Xian：陝西人民出版社 Shanxi renmin chubanshe，2005 年。
- 潘重規 Pan Chonggui 編：《龍龕手鑒新編》*Longkan shoujian xinbian*，北京 Beijing：中華書局 Zhonghua shuju，1988 年。
- 羅振玉 Luo Zhenyu 輯：《昭代經師手簡二編》*Zhaodai jingshi shoujian erbian*，上海 Shanghai：華東師範大學出版社 Huadong shifan daxue chubanshe，2014 年。

### 期刊與專書論文

- 王利 Wang Li：〈戴震〈與王內翰鳳喈書〉真偽考〉“Dai Zhen ‘Yu Wangneihan Fengjie shu’ zhenwei kao”，收入香港中文大學中文系 Xianggang zhongwen daxue zhongwenxi 編：《明清研究論叢（第二輯）》*Mingqing yanjiu luncong (di er ji)*，上海 Shanghai：上海古籍出版社 Shanghai guji chubanshe，2015 年。
- 王利 Wang Li、馮勝利 Feng Shengli：〈戴震「橫被四表」說的學理探討〉“Dai Zhen ‘hengpisibiao’ shuo de xueli tantao”，收入北京師範大學民俗典籍文字研究中心 Beijing shifan daxue minsu dianji wenzi yanjiu zhongxin 編：《民俗典籍文字研究（第二十四輯）》*Minsu dianji wenzi yanjiu (di ershisi ji)*，北京 Beijing：商務印書館 Shangwu yinshuguan，2019 年。
- 陳志峰 Chen Zhifeng：〈論王鳴盛、戴震解〈堯典〉「光被四表」及相關問題〉“Lun Wang Mingcheng, Dai Zhen jie ‘yaodian’ ‘guangpisibiao’ ji xiangguan wenti”，《中國文學研究》*Zhongguo wenxue yanjiu* 第 30 期，2010 年 6 月。
- 陳鴻森 Chen Hongsen：〈王鳴盛年譜（上）〉“Wang Mingsheng nianpu (shang)”，《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集刊》*Zhongyang yanjiuyuan lishi yuyan yanjiusuo jikan* 第 82 本第 4 分，2011 年 12 月。
- ：〈王鳴盛年譜（下）〉“Wang Mingsheng nianpu (xia)”，《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集刊》*Zhongyang yanjiuyuan lishi yuyan yanjiusuo jikan* 第 83 本第 1 分，2012 年 3 月。
- 虞萬里 Yu Wanli：〈王氏父子與《經義述聞》著作權公案再鞠〉“Wangshi fuzi yu Jingyi shuwen zhuzuoquan gongan zaiju”，《中國文化》*Zhongguo wenhua* 第 56 期，2022 年 10 月。

虞萬里 Yu Wanli：〈六朝〈毛詩〉異文所見經師傳承與歷史層次——以陸德明〈毛詩音義〉為例〉“Liuchao ‘maoshi’ yiwen suojian jingshi chuancheng yu lishi cengci: yi Lu Deming ‘maoshi yinyi’ weili”，收入李宗焜 Li Zongkun 主編：《第四屆國際漢學會議論文集·出土材料與新視野》*Di si jie guoji hanxue huiyi lunwenji, chutucailiao yu xin shiye*，臺北 Taipei：中央研究院 Zhongyang yanjiu yuan，2013 年。

蔡鳳圻 Cai Fengqi：〈見溪變曉匣說〉“Jian xi bian xiao xia shuo”，收入說文社 Shuowenshe 主編：《說文月刊》*Shuowenyuekan* 第 1 冊，香港 Hongkong：明石文化 Mingshi wenhua，2004 年。

